



Shenzhen International  
深國際

Advancing  
Together,  
Harvesting  
Together

共同進步  
分享快樂

中期報告 Interim Report  
2016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00152

# 目錄

集團簡介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回顧	6
物流業務	8
收費公路業務	15
其他投資	21
財務狀況	22
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展望	25
人力資源	26
獨立審閱報告	27
中期綜合資產負債表	28
中期綜合損益表	30
中期綜合全面收益表	31
中期綜合權益變動表	32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3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4
其他資料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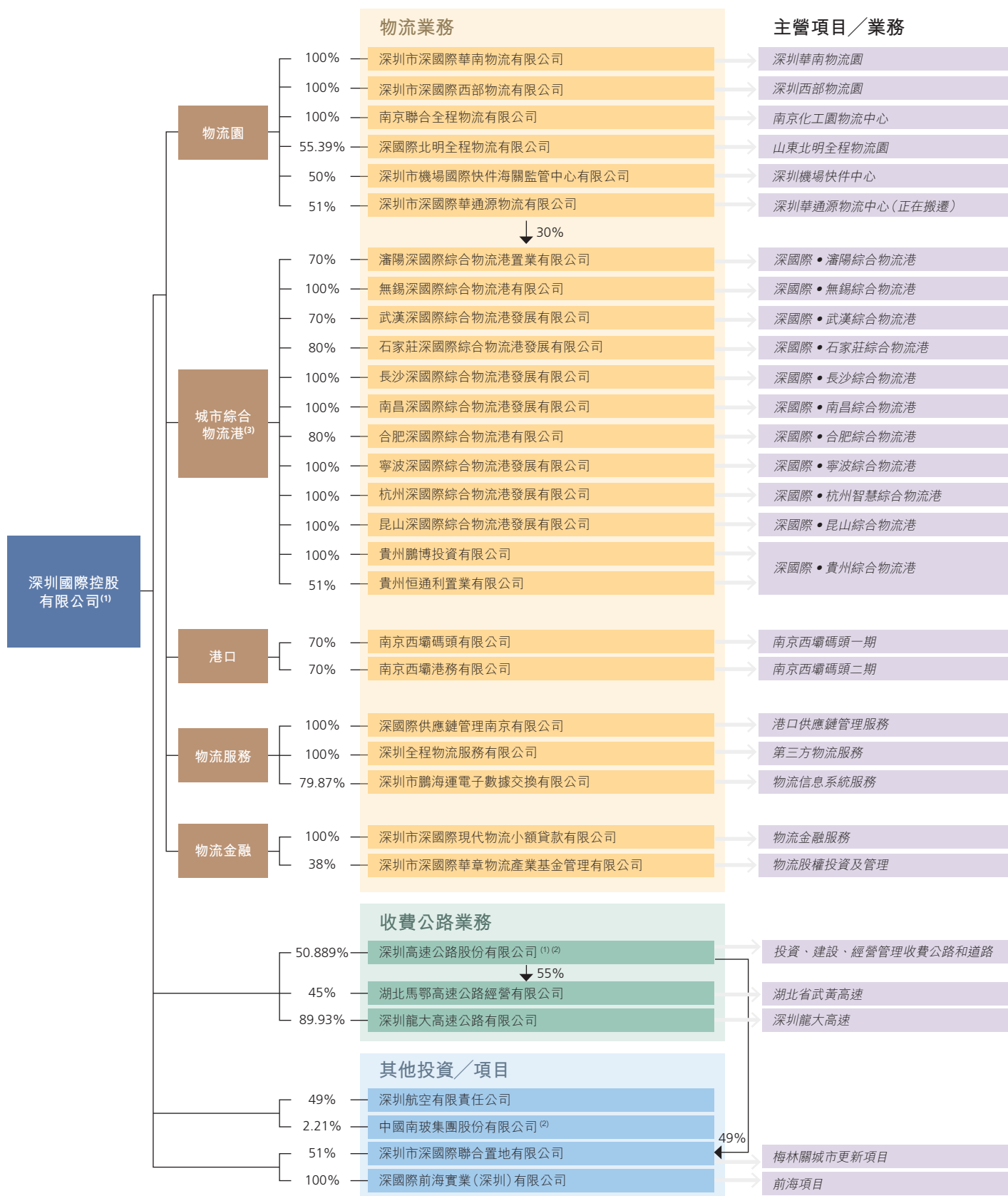
## 集團簡介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流基礎設施的投資、建設與經營，並依託擁有的基礎設施及信息服務平台向客戶提供各類物流增值服務。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全資附屬企業，於本報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4.26%。

本集團以中國珠三角、長三角和環渤海地區為主要戰略區域，通過投資併購、重組與整合，重點介入城市綜合物流港及收費公路等物流基礎設施的規劃、建設與經營，在此基礎上應用供應鏈管理技術及信息技術向客戶提供高端物流增值服務，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1) 香港上市公司  
 (2) 中國上市公司  
 (3) 只列出已獲取土地的項目公司

上圖為本集團的簡明架構圖，並不包括中間控股公司。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高 雷(主席)  
李海濤(總裁)  
鍾珊群  
劉 軍(副總裁)  
李魯寧(副總裁)

### 非執行董事：

閻 峰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銘源  
丁 迅  
聶潤榮

## 審核委員會

梁銘源(主席)  
丁 迅  
聶潤榮

## 提名委員會

丁 迅(主席)  
梁銘源  
鍾珊群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丁 迅(主席)  
梁銘源  
高 雷

## 公司秘書

譚美美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  
科學館道一號  
康宏廣場南座  
22樓2206-2208室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公司網頁

<http://www.szihl.com>

## 證券代號

股 份：00152  
優先票據：04542 (SZ INTL N1704)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香港法律顧問)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三菱東京UFJ銀行，香港支行  
中信銀行(中國境內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中國境內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中國境內銀行)  
招商銀行  
星展銀行  
恒生銀行  
滙豐銀行  
興業銀行  
ING Bank N.V.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中國境內銀行)  
渣打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香港支行  
永隆銀行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投資者關係顧問

皓天財經集團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41號  
盈置大廈6樓

## 按主要業務分析之收入及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收入		經營盈利/(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盈利		除稅及財務 成本前盈利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收費公路								
— 收入	2,764	2,154	1,354	1,103	116	168	1,470	1,271
— 建造服務收入	38	1	—	—	—	—	—	—
收費公路小計	2,802	2,155	1,354	1,103	116	168	1,470	1,271
物流業務								
— 物流園	238	319	90	124	8	11	98	135
— 物流服務	448	361	10	13	2	2	12	15
— 港口	90	96	38	42	—	—	38	42
物流業務小計	776	776	138	179	10	13	148	192
集團總部	—	—	(200)	655	435	326	235	981
總計	3,578	2,931	1,292	1,937	561	507	1,853	2,444
財務收益							136	157
財務成本							(612)	(387)
財務成本 — 淨額							(476)	(230)
除稅前盈利							1,377	2,214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百萬元	增加/(減少)
收入	3,578	2,931	22%
經營盈利	1,292	1,937	(33%)
其中：核心業務	1,418	1,247	14%
除稅前盈利	1,377	2,214	(38%)
其中：核心業務	1,776	1,524	17%
股東應佔盈利	632	1,369	(54%)
其中：核心業務	888	855	4%
每股基本盈利(港幣元)	0.33	0.72	(54%)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與利息倍數	4.36 倍	7.92 倍	(3.56 倍) <sup>4</sup>

財務狀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增加/(減少)
總資產	56,967	58,998	(3%)
總權益	28,242	28,700	(2%)
資產負債率(總負債/總資產)	50%	51%	(1)*
借貸/(現金)淨額與總權益比率	11%	(9%)	不適用
借貸總額與總權益比率	41%	45%	(4)*
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港幣元)	9.2	9.6	(4%)

<sup>4</sup> 倍數之轉變

\* 百分點之轉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整體回顧

經營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增加／(減少)
收入	3,578,014	2,930,596	22%
經營盈利	1,292,274	1,936,632	(33%)
其中：核心業務	1,417,792	1,247,467	14%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1,852,522	2,444,090	(24%)
其中：核心業務	1,978,040	1,754,925	13%
股東應佔盈利	632,223	1,368,708	(54%)
其中：核心業務	888,458	854,818	4%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33	0.72	(54%)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機遇與挑戰並存，環球市場波動和國內經濟轉型，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業績增長帶來挑戰。儘管如此，隨著中國經濟的穩步發展，對物流基礎設施和優質物流服務的需求有極大的增長潛力，為本集團的發展提供廣闊的空間，本集團積極探索並抓緊機遇，全力加快「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網絡化佈局，實現可持續的發展。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22%至港幣35.78億元。本期間本集團的大部份收費公路項目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均保持增長，加上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完成的併購項目帶來新的收入貢獻，收費公路業務整體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28%至港幣27.64億元，錄得經營盈利港幣13.54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3%。

本集團於本期間致力推進「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的戰略佈局及現有物流園區業務的轉型升級。本期間分別完成昆山收購項目、貴州、重慶及鄭州項目投資協議的簽署，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在十五個重要物流節點城市實現佈局並簽署了相關的投資協議，涉及規劃土地面積約421萬平方米，而二零一六年年內投入營運的項目將達五個。受惠於市場對現代化的優質物流設施的強勁需求，將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開始營運的武漢、合肥及無錫三個項目的平均預出租率已達65%，成績令人鼓舞，綜合物流港項目初見成效。

此外，現有物流園區的轉型升級工作正穩步推進，前海項目自二零一五年年底正式落實以來，一直按照規劃順利進行，年底前有望實現部份的土地價值的提升。梅林關城市更新項目(「梅林關項目」)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支付地價款餘款，本集團將積極推進華通源物流中心的遷移工作，及時實現梅林關項目地塊的商業價值。

國內物流市場對較大型、現代化的物流基礎設施需求殷切，但同時對傳統的物流倉儲，尤其是規模較少的物流中心帶來一定的衝擊。於本期間，撇除正在進行遷移工作的華通源物流中心的影響，本集團的物流業務整體收入為港幣 7.76 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8%，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下跌 7% 至港幣 1.14 億元。

本集團持有 49% 權益的聯營公司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深圳航空」）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客運量持續增長，收入總額為人民幣 122.99 億元（港幣 145.77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9%。於本期間，航油價格大幅下降令航油成本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深圳航空的淨利潤於本期間錄得理想的升幅，為本集團帶來盈利約港幣 4.13 億元（二零一五年：港幣 3.02 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37%，帶動了本集團核心業務的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 13% 至港幣 19.78 億元，核心業務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 4% 至港幣 8.88 億元。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出售所持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南玻集團」）A 股股份錄得可觀的非經常性稅後收益約港幣 5.14 億元，但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並未減持任何南玻集團股份，同時，本集團於本期間需就以前年度出售南玻集團 A 股補充繳付約港幣 1.26 億元的營業稅。另一方面，本集團與深圳市政府相關部門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就四條位於深圳的收費公路收費模式的調整簽署了調整收費及補償的協議，並據此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收到首期補償款合共人民幣 97.13 億元，按照調整收費及補償協議及相關的會計準則，本期間需計提名義利息約港幣 2.74 億元（但此利息不會對本集團的現金流產生任何影響），大幅增加了本期間的財務成本，減少股東應佔盈利約港幣 1.31 億元。上述因素導致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共減少港幣 7.71 億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物流業務

### 概況

本集團分別在深圳、南京及煙台等主要城市擁有多個功能齊全的物流園，並在瀋陽、無錫、武漢、天津、石家莊、長沙、南昌、合肥、寧波、杭州、成都、貴州、昆山、重慶及鄭州等共十五個主要物流節點城市簽署了「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投資協議。本集團現時擁有及規劃的土地面積合共達551萬平方米(其中已獲取的土地面積為316.5萬平方米)，經營面積約為101萬平方米。

港口業務方面，南京西壩碼頭共建設一座5萬噸及四座7萬噸級通用散貨碼頭，合共佔地83萬平方米的堆場，可實現卸船、裝船、過駁、裝火車、裝汽車等多項服務功能，設計年吞吐量超過2,500萬噸。

### 營運表現分析

近年本集團專注於在全國重點城市的物流基礎設施的投入與建設，從而擴大網絡與經營規模，藉以保持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為未來的收入增長提供動力。受國內經濟增速放緩的影響，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物流業務的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透過提升現有業務經營管理水平，做好營銷服務、轉型升級及不斷優化服務，以鞏固與現有客戶關係並吸納更多新客戶。

### 物流園

於本期間，物流園區整體(當中不包括正在搬遷的華通源物流中心)的平均出租率維持97%，表現平穩。為配合梅林關城市更新規劃，華通源物流中心自二零一五年起進行搬遷工作並停止對外招租。

本集團多個現有物流園區依託產業發展趨勢，積極嘗試業態轉型升級，拓展跨境電商試點。二零一五年，西部物流園及華南物流園先後獲國家商務部批准為第二批國家電子商務示範基地及指定為深圳市跨境電商展示中心試點項目，未來深圳北部地區的跨境電商試點業務將圍繞華南物流園展開。華南物流跨境電商展示交易中心建設工程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展開，預期於下半年完成建設工作，同時已積極開展項目業態調研以及作出招商準備並已與多家意向企業進行了初步接洽，進展情況理想。

### 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

本集團重點發展的「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是以城際貨運物流中心為核心，同時具備倉儲中心、分撥轉運中心、城市配送中心、電商中心、交易展示中心及物流信息中心等功能以及提供商業及金融增值服務，在物流基礎設施的基礎上構建物流信息化平台，為客戶、合作夥伴等提供高效率、多功能一站式的服務平台，為千家萬戶的物流公司、生產商及製造商提供優質高效的服務，實現企業的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先後與貴州、重慶及鄭州地區政府部門簽署了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投資協議以及通過兼併收購方式收購昆山項目，加快全國網絡基地佈局，該等項目將可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網絡覆蓋。

本集團在持續拓展新項目的同時，亦穩步推進在建及籌建中的項目，以確保工程進展符合進度並積極開展招商準備。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新增了杭州、長沙、石家莊、昆山及貴州項目土地面積合共約91.4萬平方米。本集團首個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深國際•瀋陽綜合物流港」首期項目佔地面積約24萬平方米已投入營運。無錫、武漢及合肥項目已按規劃進入建設期，預計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竣工，憑藉有效市場推廣，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該三個項目的平均預出租率已達65%，成績令人鼓舞。昆山項目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完成園區升級改造工程。此外，石家莊、長沙、杭州、貴州、南昌等項目將按規劃開展相關項目工程建設的工作。

截至本報告日，本集團已在瀋陽、無錫、武漢、天津、石家莊、長沙、南昌、合肥、寧波、杭州、成都、貴州、昆山、重慶及鄭州共十五個重要物流節點城市實現戰略佈局，並已與相關政府部門簽署投資協議，規劃用地面積共約421萬平方米；當中的瀋陽、無錫、武漢、石家莊、長沙、南昌、合肥、寧波、杭州、貴州及昆山等十一個項目已分別取得全部或部份項目土地使用權，土地面積合共約186萬平方米。

於本報告日，「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詳情列示如下：

項目名稱	位置	規劃土地面積 (約平方米)	已獲取 土地面積 (約平方米)	投入營運／
				預計投入 營運時間 <sup>#</sup>
深國際•瀋陽綜合物流港	瀋陽市于洪區	70.0萬	24萬	4.2016
深國際•無錫綜合物流港	無錫市惠山區	34.7萬	14.1萬	12.2016
深國際•武漢綜合物流港	武漢市東西湖區	12.6萬	12.6萬	10.2016
深國際•天津綜合物流港	天津市濱海新區	29.5萬	—	12.2018
深國際•石家莊綜合物流港	石家莊正定縣	33.5萬	33.5萬	5.2017
深國際•長沙綜合物流港	長沙金霞經濟開發區	34.7萬	7.3萬	10.2017
深國際•南昌綜合物流港	南昌經濟技術開發區	26.7萬	15.6萬	6.2017
深國際•合肥綜合物流港	合肥市肥東縣安徽合肥商貿 物流開發區	13.8萬	7.9萬	10.2016
深國際•寧波綜合物流港	寧波市寧南貿易物流園	19.4萬	4.8萬	6.2018
深國際杭州智慧綜合物流港	杭州市杭州大江東產業集聚區	40.0萬	23.9萬	8.2017
深國際•成都綜合物流港	四川天府新區新津物流園區	17.3萬	—	6.2018
深國際•貴州綜合物流港	貴州雙龍現代服務業集聚區內	34.8萬	31.1萬	8.2017
深國際•昆山綜合物流港	江蘇昆山市陸家鎮	11.7萬	11.7萬	改造工程： 於6.2016完成
深國際•重慶城市綜合物流港	重慶江津區雙福新區	15.7萬	—	6.2018
深國際鄭州智慧綜合物流港	鄭州經濟開發區鄭州國際 物流園	26.7萬	—	12.2018
<b>土地面積合共</b>		<b>421.1萬</b>	<b>186.5萬</b>	

註：預期投入營運時間為估計，將根據進度作出更新。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的投資與建設穩健有序地向前推進，戰略性網絡佈局正在形成，建立貫通全國的「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平台及網絡將成為本集團未來增長動力。

### 港口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儘管經濟和經營環境充滿挑戰，南京西壩碼頭透過鞏固現有大客戶及有效的市場開拓，業務量仍保持平穩增長。於本期間，合共有 136 艘船舶停泊南京西壩碼頭，完成吞吐量 849 萬噸，同比增長 10%。

隨著二期項目投入營運，南京西壩碼頭成為長江中下游規模最大、最具影響力的散貨碼頭之一，南京西壩碼頭的整體裝卸能力及效益將穩步增加。此外，長江南京以下 12.5 米深水航道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初的開通，使 5 萬噸級及以上船舶航行至南京，將可更加突顯南京西壩碼頭的核心競爭力，預期將為南京西壩碼頭的業務增長帶來動力。

### 物流服務

本集團依託現有的物流基礎設施，充分利用資源及資金優勢，逐漸改變傳統的物流業務並積極探索供應鏈管理及價值鏈集成及現代物流增值服務。

於本期間，物流服務業務面對市場競爭激烈以及內地經濟增長放緩的挑戰，本集團通過積極拓展新業務及開展市場營銷並持續優化營運以提升物流服務業務的綜合競爭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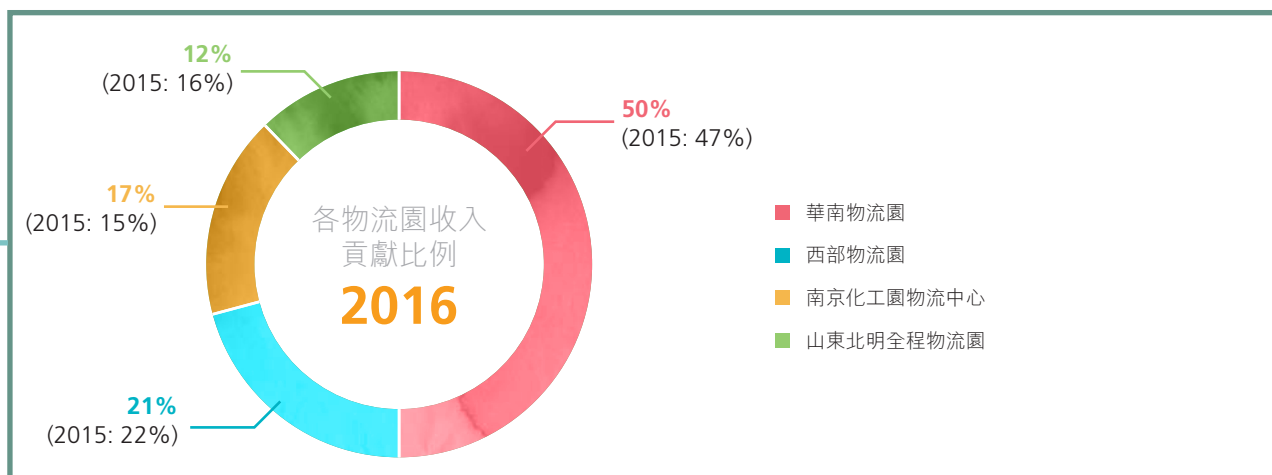
## 財務表現分析

於本期間，撇除正在進行遷移工作的華通源物流中心的影響，本集團的物流業務整體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8%至港幣7.76億元(二零一五年：港幣7.16億元)，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下跌7%至港幣1.14億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22億元)。

### 各項物流業務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增加/ (減少)
<b>物流園業務</b>			
華南物流園	120,190	120,952	(1%)
西部物流園	49,941	56,739	(12%)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39,149	38,252	2%
山東北明全程物流園	28,825	42,137	(32%)
<b>小計(正常經營)</b>	<b>238,105</b>	<b>258,080</b>	<b>(8%)</b>
華通源物流中心 <sup>△</sup>	—	60,713	不適用
<b>小計</b>	<b>238,105</b>	<b>318,793</b>	<b>(25%)</b>
<b>港口業務</b>	<b>90,574</b>	<b>96,017</b>	<b>(6%)</b>
<b>物流服務業務</b>	<b>447,685</b>	<b>361,530</b>	<b>24%</b>
<b>合計</b>	<b>776,364</b>	<b>776,340</b>	<b>—</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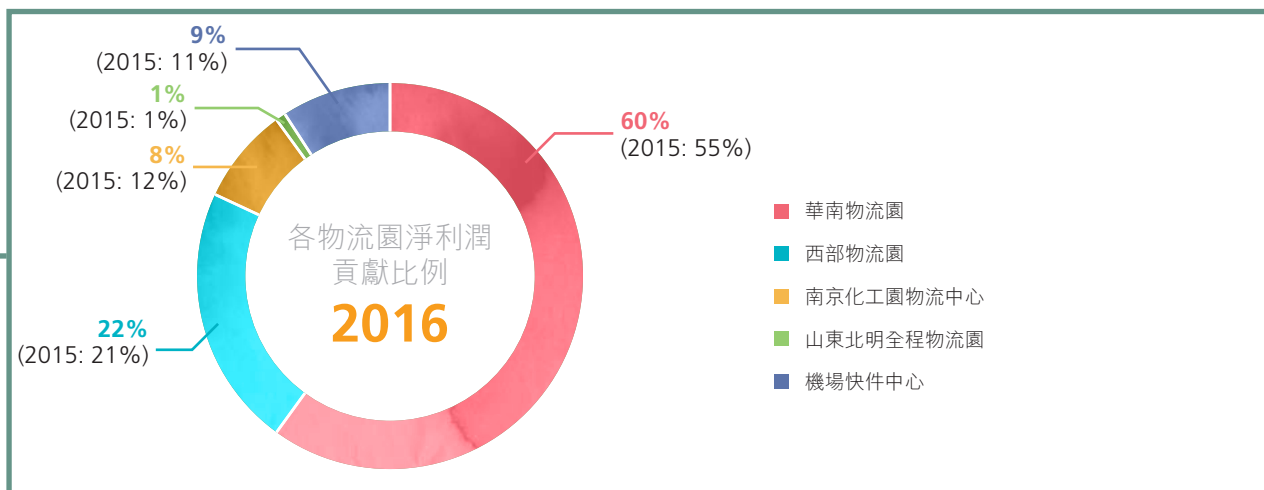


△ 華通源物流中心自二零一五年起進行遷移工作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各項物流業務的股東應佔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增加／ (減少)
<b>物流園業務</b>			
華南物流園	48,035	48,055	-
西部物流園	17,995	17,940	-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6,568	10,673	(38%)
山東北明全程物流園	164	754	(78%)
機場快件中心*	7,497	9,841	(24%)
<b>小計(正常經營)</b>	<b>80,259</b>	<b>87,263</b>	<b>(8%)</b>
華通源物流中心 <sup>△</sup>	(3,226)	12,182	不適用
<b>小計</b>	<b>77,033</b>	<b>99,445</b>	<b>(23%)</b>
<b>港口業務</b>	<b>21,959</b>	<b>22,783</b>	<b>(4%)</b>
<b>物流服務業務</b>	<b>12,365</b>	<b>12,504</b>	<b>(1%)</b>
<b>合計</b>	<b>111,357</b>	<b>134,732</b>	<b>(17%)</b>



\* 機場快件中心為合營公司，以權益法入賬

△ 華通源物流中心自二零一五年起進行遷移工作

物流園業務方面，受市場對傳統的物流倉儲需求減少的影響，於本期間本集團的物流園整體收入及股東應佔盈利(撇除正在進行搬遷工作的華通源物流中心)分別為港幣2.38億元及港幣8,026萬元，均較去年同期下跌8%。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南京西壩碼頭面對開港以來最嚴峻的經營環境，儘管如此，南京西壩碼頭積極應對，透過鞏固現有大客戶及引進新客戶有效的市場開拓及成本控制，整體業績保持穩定。本期間，港口業務錄得收入及盈利貢獻分別為港幣9,057萬元及港幣2,196萬元，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6%及4%。

物流服務業務方面，本期間錄得收入港幣4.48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4%，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1,237萬元，與去年同期相若。

### 前海項目及梅林關城市更新項目進展

#### 前海項目

根據前海片區總體發展規劃，物流業、信息服務業是前海重點發展的優勢產業。近期，深圳市相繼出台促進科技創新、人才優先發展若干政策，加上深圳市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管理局（「前海管理局」）圍繞重點產業提供政府優惠補貼等措施。隨著各項制度及政策的相繼落實及先行先試，將加速深港兩地現代物流業的深度合作，形成高端物流業的集聚區，為本集團前海項目未來前景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環境。

本集團與深圳市政府相關部門一直就前海項目的整備工作保持著良好的協調溝通，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就前海項目的土地置換、價值補償及利益共享等方式進行的整備工作與前海管理局簽訂了框架協議，本集團的前海首期項目佔地面積約3.88萬平方米，總建築面積約16萬平方米，集辦公、商業及居住等多功能業態為一體。該項目獲前海管理局列為前海自貿新城建設重要工程之一。

前海項目自二零一五年年底正式開工以來，一直按照規劃順利推進。上半年，本集團就前海項目積極推動土地價值評估及土地整備工作等前期工作、以及就簽署土地整備協議積極與政府相關部門溝通，土地整備的協商正進入最後階段，參考近期落實的重大案例，本集團將就前海項目的土地價值補償、利益共享等為股東爭取更好的回報，年底前有望實現部份的土地價值的提升。另外，項目招商工作也在積極同步開展，目前正就合作模式、客戶需求等事宜加快推進溝通和有效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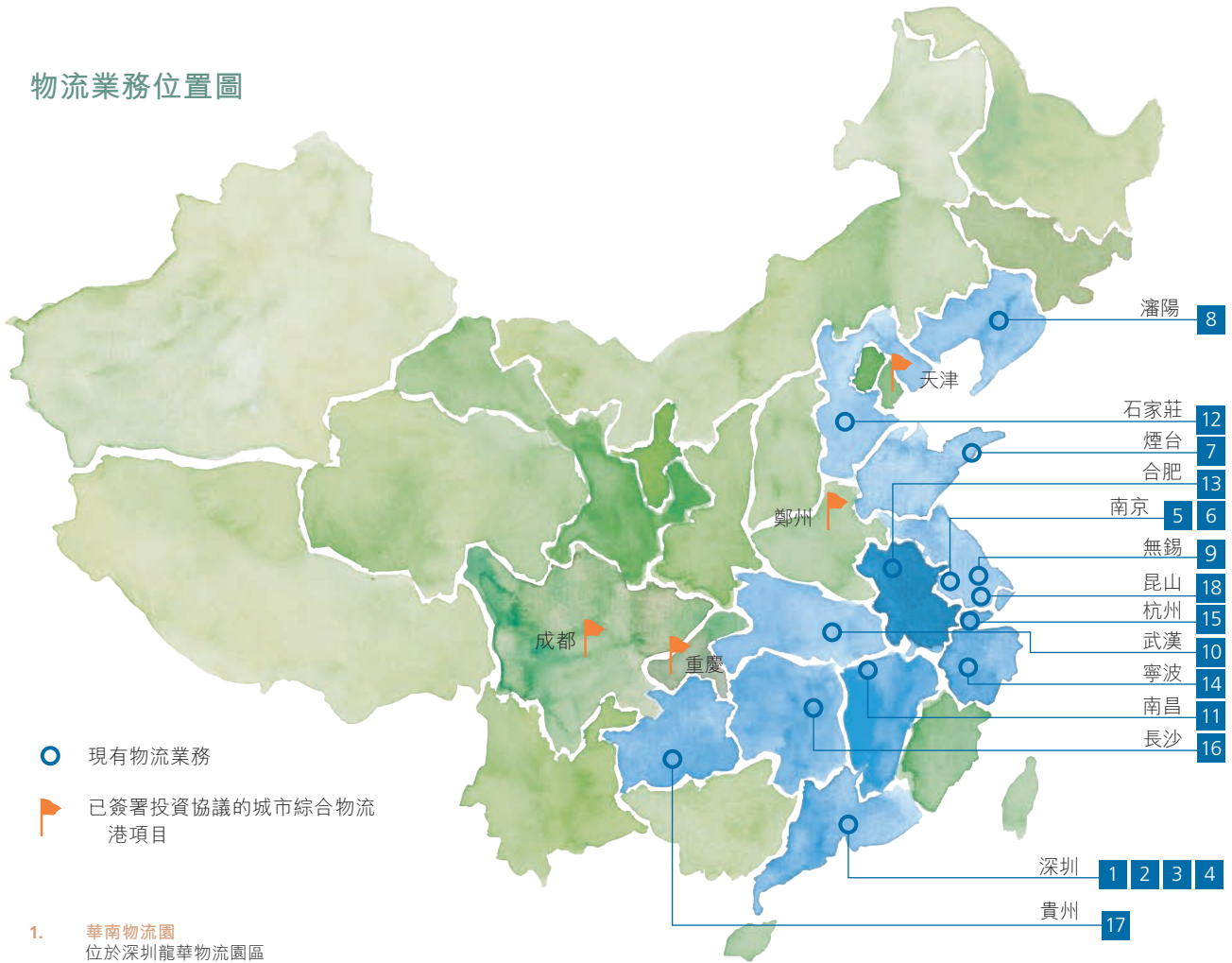
#### 梅林關城市更新項目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底與深圳市規劃和國土資源委員會龍華管理局就梅林關項目地塊簽署相關土地出讓協議，並已按協議約定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支付梅林關項目地塊的地價款餘款人民幣24.97億元，地價款項已經全數付清。本集團正穩步推進項目的轉型升級。

梅林關項目地塊緊鄰深圳市中心區域的福田區，是華通源物流中心的原址、市中心的機能拓展區以及城市重點發展區域，地理位置優越，具有較好的投資價值和增值空間。梅林關項目地塊已轉型升級為計容建築面積約48.6萬平方米的綜合開發項目，將建有包括住宅、商業、辦公、商務公寓以及公用配套設施等。受惠於深圳地區的土地價格近年大幅上升，梅林關項目地塊的價值將可進一步提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物流業務位置圖



1. **華南物流園**  
位於深圳龍華物流園區  
土地面積： 61.1 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39.9 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32.2 萬平方米
2. **西部物流園**  
位於深圳前海灣物流園區  
土地面積： 38 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42 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11.1 萬平方米
3. **華通物流中心**  
位於深圳市梅林關口附近  
土地面積： 11.6 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13.3 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13 萬平方米
4. **機場快件中心**  
位於深圳寶安國際機場  
土地面積： 3.2 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2.8 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2.8 萬平方米
5.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位於南京化學工業園區  
土地面積： 9.5 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4.8 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4.8 萬平方米
6. **南京西壩碼頭**  
位於南京化學工業園區  
土地面積： 40 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22 萬平方米
7. **山東北明全程物流園**  
位於煙台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土地面積： 7 萬平方米  
建築面積： 5 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2.6 萬平方米
8. **深國際·瀋陽綜合物流港**  
位於瀋陽市于洪區瀋陽國際物流港  
已獲取土地面積： 24 萬平方米

9. **深國際·無錫綜合物流港**  
位於無錫市惠山區  
已獲取土地面積： 14.1 萬平方米
10. **深國際·武漢綜合物流港**  
位於武漢市東西湖區  
土地面積： 12.6 萬平方米
11. **深國際·南昌綜合物流港**  
位於南昌經濟技術開發區  
已獲取土地面積： 15.6 萬平方米
12. **深國際·石家莊綜合物流港**  
位於石家莊正定縣  
已獲取土地面積： 33.5 萬平方米
13. **深國際·合肥綜合物流港**  
位於合肥市肥東縣安徽合肥商貿物流開發區  
已獲取土地面積： 7.9 萬平方米
14. **深國際·寧波綜合物流港**  
位於寧波市寧南貿易物流園  
已獲取土地面積： 4.8 萬平方米
15. **深國際杭州智慧綜合物流港**  
位於杭州市杭州大江東產業集聚區  
已獲取土地面積： 23.9 萬平方米
16. **深國際·長沙綜合物流港**  
位於長沙金霞經濟開發區  
已獲取土地面積： 7.3 萬平方米
17. **深國際·貴州綜合物流港**  
位於貴州雙龍現代服務業集聚區內  
已獲取土地面積： 31.1 萬平方米
18. **深國際·昆山綜合物流港**  
位於江蘇昆山市陸家鎮  
土地面積： 11.7 萬平方米  
營運面積： 9.6 萬平方米

## 收費公路業務

### 概況

本集團的收費公路業務分佈在深圳市、廣東省其他地區及中國其他省份，持有或控制共17個高速公路項目。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在深圳地區、廣東省其他地區及中國其他省份所經營的收費公路的收費里程分別約為177公里、268公里及92公里，並主要通過持有50.889%權益的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其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及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經營。此外，本集團亦直接持有龍大高速89.93%權益及武黃高速45%權益（餘下55%權益由深圳高速擁有）。

### 營運表現分析

本集團所持有的收費公路於本期間的營運表現如下：

收費公路	本集團持股 比例	營運期限	收費里程 (約公里)	日均車流量(附註1)		日均路費收入	
				二零一六年 上半年	二零一五年 同期相比 增加/(減少)	二零一六年 上半年	二零一五年 同期相比 增加/(減少)
<b>深圳地區：</b>							
梅觀高速	100%	1995.05-2027.03	5.4	77	11%	335	2%
機荷東段	100%	1997.10-2027.03	23.7	237	16%	1,959	(5%)
機荷西段	100%	1999.05-2027.03	21.8	189	15%	1,850	8%
水官高速(附註2)	50%	2002.02-2025.12	20	221	25%	1,911	8%
水官延長段	40%	2005.10-2025.12	6.3	91	36%	338	18%
<b>廣東省其他地區：</b>							
清連高速	76.37%	2009.07-2034.07	216	36	8%	2,238	(1%)
陽茂高速	25%	2004.11-2027.07	79.8	45	15%	2,126	4%
廣梧項目	30%	2004.12-2027.11	37.9	39	12%	1,186	11%
江中項目	25%	2005.11-2027.08	39.6	112	8%	1,287	(1%)
廣州西二環	25%	2006.12-2030.12	40.2	54	20%	1,197	9%
<b>中國其他省份：</b>							
武黃高速	100%	1997.09-2022.09	70.3	44	8%	1,100	(1%)
長沙環路	51%	1999.11-2029.10	34.7	24	34%	326	35%
南京三橋	25%	2005.10-2030.10	15.6	28	(1%)	1,294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註：

- (1) 日均車流量數據中不包括節假日免費通行的車流量。
- (2)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完成增持水官高速項目公司10%股權的相關工作，並取得對該項目公司的實質控制權，因此本集團所持有水官高速的權益比例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已由原來的40%增加至50%，水官高速項目公司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成為附屬公司，收入由原來的不合併成為合併。
- (3) 由於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與深圳市政府相關部門就南光高速、鹽排高速、鹽壩高速及龍大高速公路由起點至南光高速匝道接入處23.8公里路段收費模式的調整簽署的調整收費及補償的協議，該等路段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七日零時起實施免費通行，本集團按協議約定的方法計算並確認收入；而龍大高速剩餘4.4公里路段雖然保持原來的收費方式不變，但與去年同期的龍大高速收費里程約28公里沒有可比性，因此，在上表中，不再披露南光高速、鹽排高速、鹽壩高速及龍大高速的營運表現數據。

於本期間，本集團各公路項目的營運表現受周邊路網變化、項目自身狀況及相連或平行道路整修等因素的不同程度影響存在一定差異。其中：

-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與深圳市政府相關部門就南光高速、鹽排高速、鹽壩高速及龍大高速公路由起點至南光高速匝道接入處23.8公里路段（「龍大高速深圳段」）收費模式的調整簽署的調整收費及補償的協議（「調整收費及補償協議」），協議各方同意分兩階段對上述路段實施調整方案。於第一階段（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七日零時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十四時止），本集團對該等路段實施免費通行，政府相關部門根據相應的調整方式以現金對本集團進行補償。於第二階段，由政府相關部門選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零時起繼續沿用第一階段的方式實施免費通行，或提前收回上述路段剩餘的收費公路權益並就此給予相應的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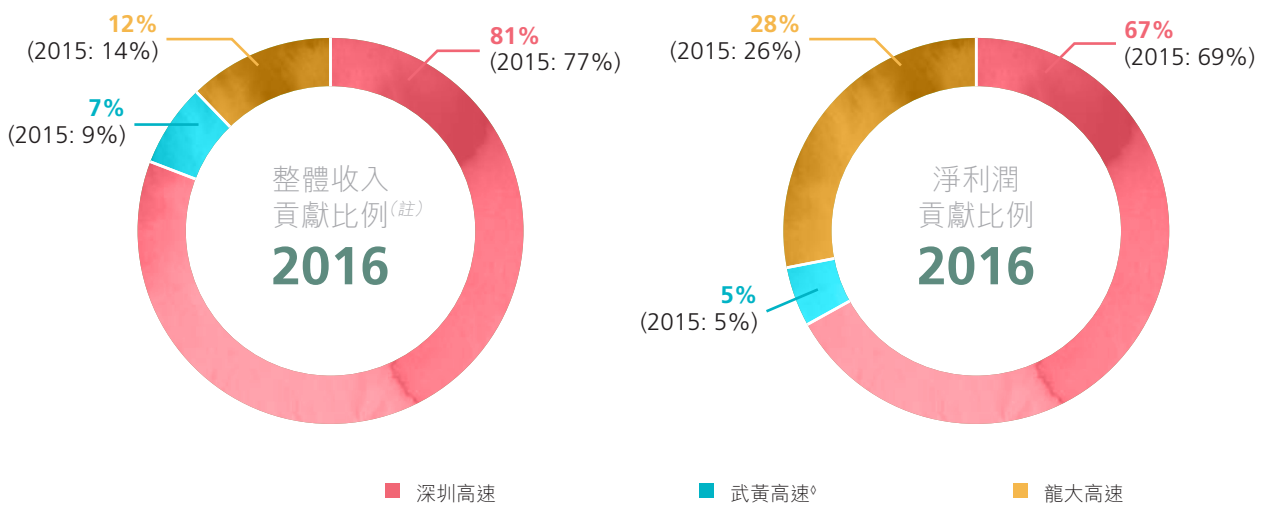
南光高速、鹽排高速、鹽壩高速及龍大高速深圳段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七日零時實施免費通行後，免費路段的車流量呈現較快增長，並帶動了相連的機荷高速及水官高速的車流量增長；

- 機荷高速平湖編組站大橋西行方向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中旬封閉施工，導致機荷東段路費收入同比下降。該項施工工程已於七月中旬結束；及
- 清連高速積極實施多方面營銷策略的效果開始顯現；廣樂高速及二廣高速產生的分流影響亦已趨於穩定。與清連高速相接的廣清高速改擴建工程以及與清連高速的連接綫工程預計將於今明兩年先後完工；此外，二廣高速與清連高速連接綫的建設也在進行中。預期該等項目完工後將有助整個通道發揮湘粵大動脈的功能，從而強化清連高速的競爭力及提升其營運表現。

## 財務表現分析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費公路業務整體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28%至港幣27.64億元(二零一五年：港幣21.54億元)，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為港幣14.70億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2.71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6%；淨利潤為港幣5.25億元(二零一五年：港幣5.04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於本期間，本集團大部份的收費公路項目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均保持增長。另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完成收購水官高速項目公司及深圳高速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顧問公司」)並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帶來了新的收入貢獻。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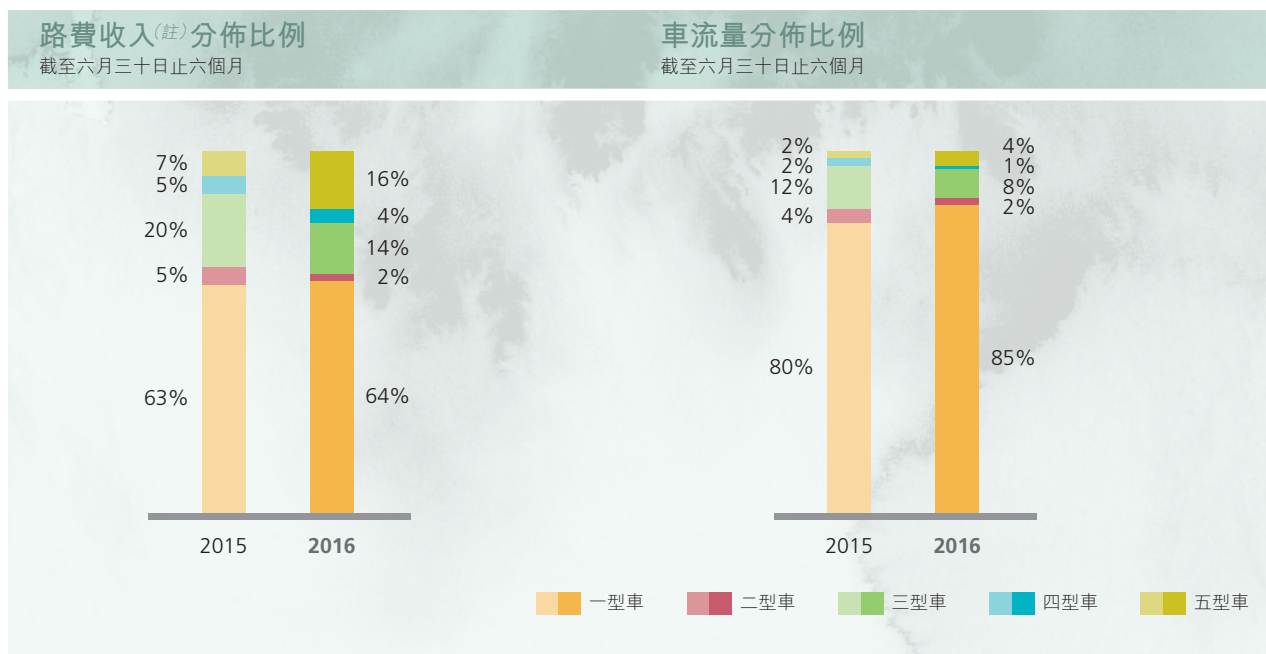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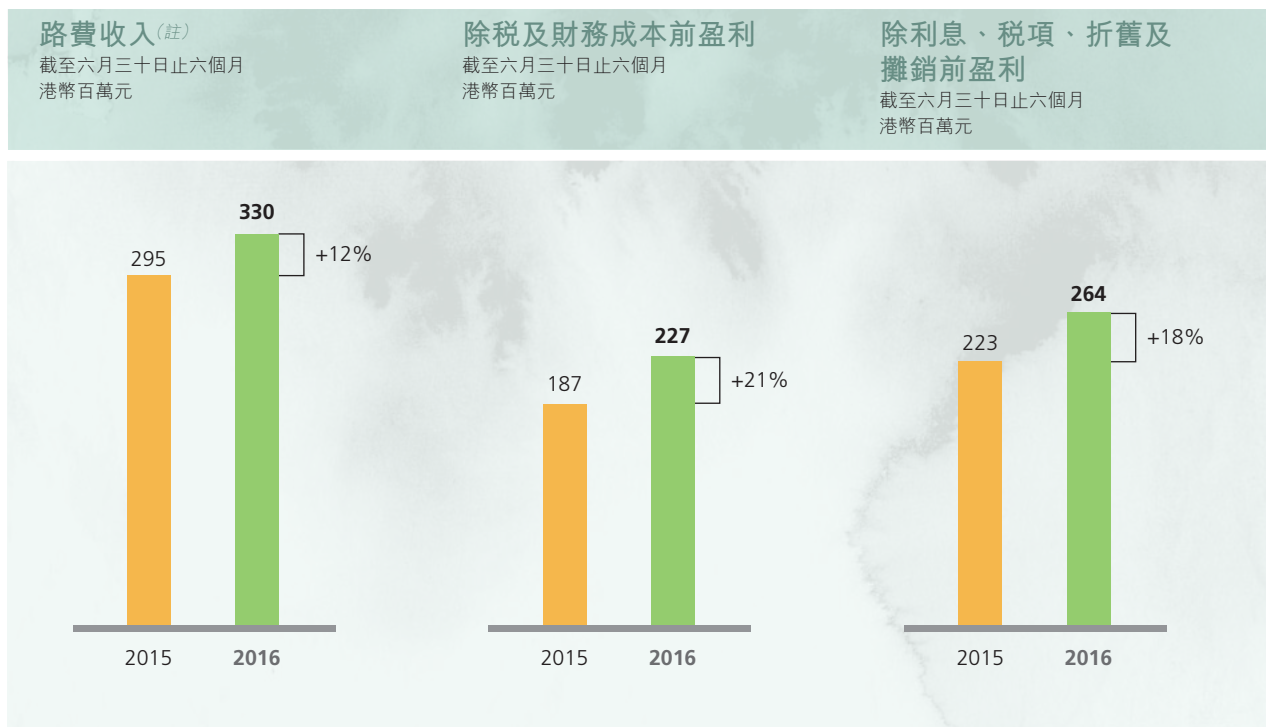
註：深圳高速整體收入當中來自南光高速、鹽排高速及鹽壩高速的部份，以及龍大高速深圳段的部份，是參考調整收費及補償協議約定的方法計算並確認的收入計算。本期間深圳高速、武黃高速及龍大高速的整體收入貢獻比例僅作財務對比參考。

◇ 僅包含本公司直接持有的武黃高速45%權益的淨利潤貢獻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龍大高速

受龍大高速深圳段和南光高速等路段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七日零時起免收費因素誘增的影響，龍大高速於本期間的車流量增長較大，為其整體路費收入帶來了正面影響。



註：本期間的路費收入及其分佈比例是以龍大高速深圳段按調整收費及補償協議約定的方法計算並確認的收入部份以及龍大高速剩餘收費路段的實際路費收入計算，僅作財務對比參考。

## 武黃高速

於本期間，武黃高速雖然持續受湖北高速路網進一步開通、部份路段路面施工因而實施交通管制措施的影響，但受客車流量增加的帶動，車流量較去年同期上升，加上受惠於湖北省高速公路車輛通行費於去年六月底修訂，其中加大了對貨車超載的治理處罰力度，使武黃高速的貨車收入增加並對其路費收入帶來正面的影響，武黃高速本期間的路費收入與去年同期相若。而隨著車流量的增加，導致本期間攤銷成本增加，本期間的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較去年同期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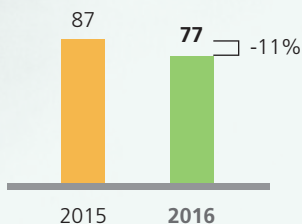
### 路費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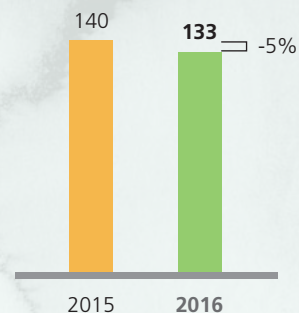
###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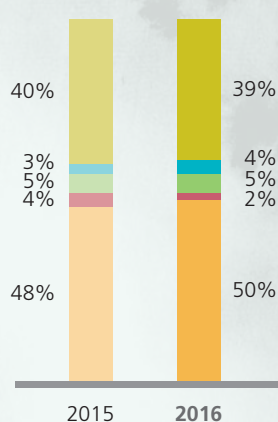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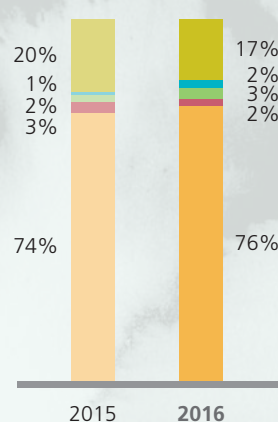
### 路費收入分佈比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車流量分佈比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一型車 二型車 三型車 四型車 五型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深圳高速及其公路項目

深圳高速於本期間路費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23%至港幣19.70億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6.01億元)，主要由於水官高速項目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起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帶來了新的路費收入貢獻，加上顧問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亦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帶來了新增工程諮詢服務收入港幣1.60億元，深圳高速於本期間的整體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35%至約為港幣22.35億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6.58億元)；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7%至港幣11.66億元(二零一五年：港幣9.97億元)。本集團應佔深圳高速盈利較去年同期增加2%至港幣3.54億元(二零一五年：港幣3.48億元)。

### 簽訂調整收費及補償協議對財務成本的影響

根據調整收費及補償協議，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收到由深圳市政府相關部門支付的首期補償款合共人民幣97.13億元，按照調整收費及補償協議及相關的會計準則，本期間本集團需計提名義利息約港幣2.74億元(但此利息不會對本集團的現金流產生任何影響)，大幅增加了本集團本期間的財務成本，減少股東應佔盈利約港幣1.31億元。

### 其他投資

#### 深圳航空

於本期間，深圳航空的客運量保持增長，旅客運輸量為206.94億客公里(二零一五年：187.51億客公里)，運輸旅客達1,325萬人次(二零一五年：1,224萬人次)，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10%及8%。本期間深圳航空的收入總額較去年同期增長9%至人民幣122.99億元(港幣145.77億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2.95億元(港幣140.82億元))，其中客運收入增長9%至人民幣105.24億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6.57億元)。

此外，受惠於本期間航油價格大幅下降，令深圳航空航油成本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經營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60%至人民幣18.88億元(港幣22.38億元)。雖然受到人民幣匯率波動的影響，深圳航空於本期間錄得匯兌虧損人民幣3.83億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67萬元)，但淨利潤仍然錄得人民幣7.90億元(港幣9.36億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60億元(港幣6.98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1%。深圳航空於本期間為本集團帶來盈利約港幣4.13億元(二零一五年：港幣3.02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深圳航空共持有客機164架。目前，深圳航空經營國內外航綫194條，當中國內航綫164條、國際航綫20條及港澳台地區航綫10條。

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受國內市場需求旺盛、油價仍處於低位等利好因素影響，航空業仍將保持較好的盈利態勢。但國際原油價格在觸底後開始呈現緩慢回升跡象，深圳航空將持續重點關注油價變動，監控油價對成本的影響，並採取優化機型結構、航綫網絡結構、加強運行過程管控等措施以進一步降低單位油耗水平；並努力提高運行效率，強化營銷核心競爭力，提升國際業務能力，以繼續提高盈利水平。

#### 南玻集團

本集團根據業務發展、資金需要和內部資源整合等考慮因素，結合資本市場運行的實際情況，以本公司及股東利益最大化為原則，適時減持南玻集團股份。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出售所持的南玻集團A股股份，而去年同期出售約4,590萬股A股股份，錄得稅後收益約港幣5.14億元。於本報告日，本集團持有合共約4,594萬股南玻集團A股股份，佔南玻集團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21%。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狀況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增加／(減少)
總資產	56,967	58,998	(3%)
總負債	28,725	30,298	(5%)
總權益	28,242	28,700	(2%)
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17,997	18,160	(1%)
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港幣元)	9.2	9.6	(4%)
現金	8,699	15,635	(44%)
銀行貸款 票據及債券	4,490 7,229	5,112 7,925	(12%) (9%)
借貸總額	11,719	13,037	(10%)
借貸／(現金)淨額	3,020	(2,598)	不適用
資產負債率(總負債／總資產)	50%	51%	(1)#
借貸總額佔總資產比率	21%	22%	(1)#
借貸／(現金)淨額與總權益比率	11%	(9%)	不適用
借貸總額與總權益比率	41%	45%	(4)#

# 百分點之轉變

### 主要財務指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東應佔資產淨值微跌1%至港幣179.97億元，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9.2元，較去年年底下跌4%；借貸總額佔總資產比率為21%，比對去年年底下降1個百分點，財務狀況維持健康穩健水平。

### 現金流及財務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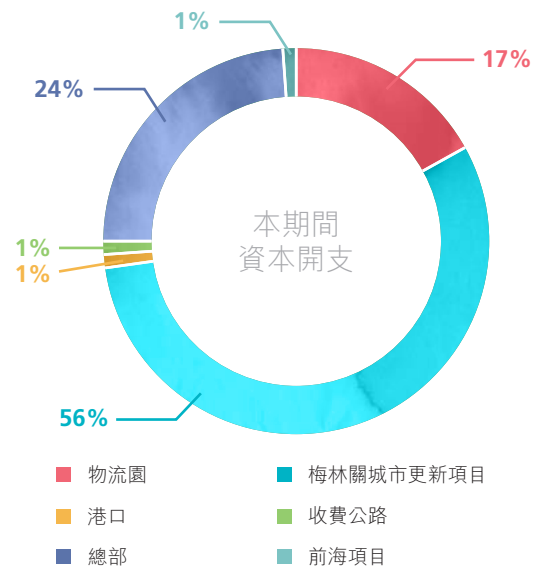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業務現金流產生能力保持穩定，從營運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為港幣10.69億元，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為港幣55.79億元，而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為港幣18.37億元。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持續帶來穩定的現金流入，而本集團一直關注借貸總額的變化，致力維持集團的財務比率在一個穩健水平。本期間，本集團持續優化借貸結構，降低借貸總額達10%，使借貸總額與總權益比率下降4個百分點到41%，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更趨穩健。

## 現金結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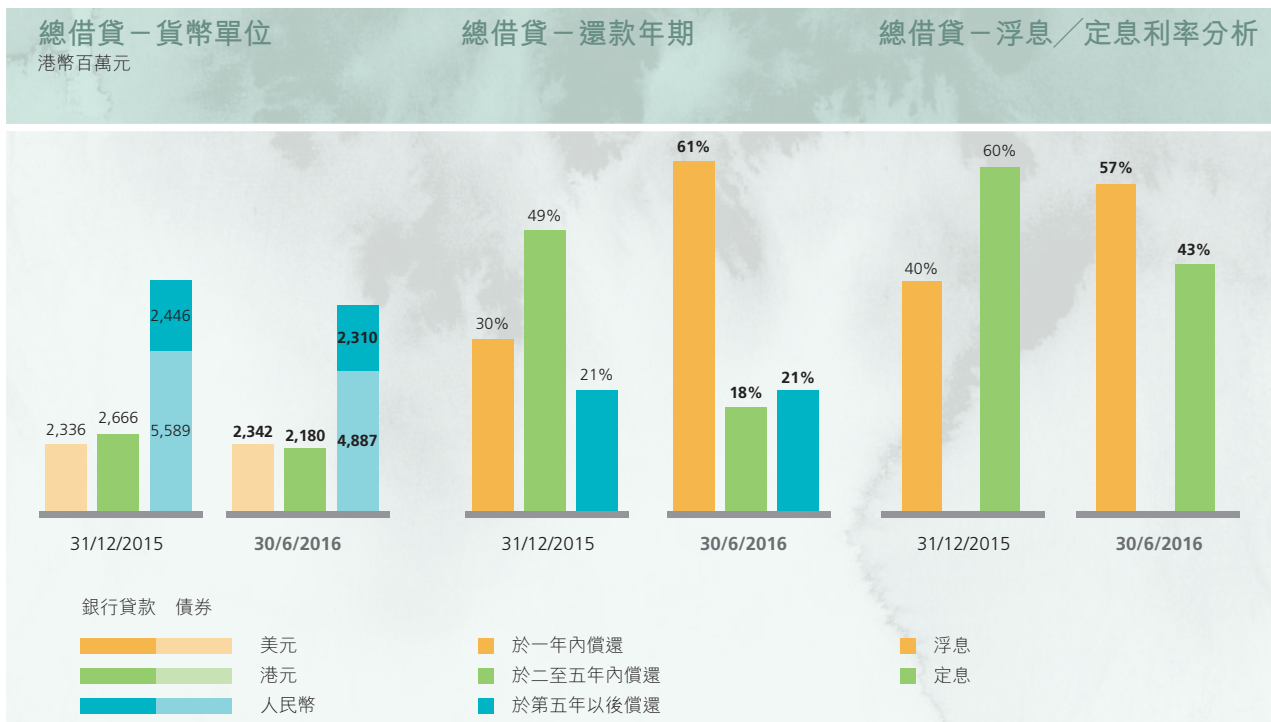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達港幣 86.99 億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56.35 億元)，較去年年底下跌 44%，主要是本期間支付資本開支人民幣 44.55 億元以及減少貸款約港幣 13.40 億元。本集團持有之現金接近全數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可配合本集團在中國的營運及發展。本集團在奉行審慎理財的原則下將進一步加強資金管理，以提高現金組合的收益，為拓展城市綜合物流港業務提供強大的支持。

## 資本開支

本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 44.55 億元(港幣 52.14 億元)，當中包括支付梅林關城市更新項目地塊 70% 之地價款人民幣 25 億元，投資於「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的建設工程款及土地款共人民幣 7.66 億元，總部購買辦公樓物業人民幣 10.51 億元。本集團預計二零一六年下半年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 23.56 億元(港幣 27.47 億元)，當中包括「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約人民幣 6.95 億元，以及外環高速項目約人民幣 7.30 億元。



## 借貸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為港幣117.19億元，其中分別有61%、18%及21%於一年內、第二至第五年以及第五年或以後到期償還，貸款總額較去年年底下降10%。本集團的部份中、長期債券將於一年內到期，從而令於一年內償還的比率上升至61%。本集團有充裕的現金、足夠的備用銀行信貸額度以及良好的國際信貸評級可以不同融資方式償還於一年內到期的借款。本集團於本期間用自有資金償還到期貸款同時減少新增貸款，從而令借貸總額下降，有效優化本集團債務結構及調整借貸貨幣結構。

### 集團財務政策

除以下所載部份內容更新外，本集團財務政策與二零一五年年報所披露的一致，並已詳載於該等報表。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旗下所經營業務的現金流、持有的現金及資產主要以人民幣為主，而貸款項目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為貨幣單位。本集團管理層一直緊密注意人民幣匯率的波動及變化，並致力緩和匯率波動對整體財務狀況的影響以及減低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層對人民幣匯率的變化作出了詳細分析及研究，預期人民幣的波動性將會持續增加。本期間，本集團通過償還外幣貸款使本集團的港幣貸款較二零一五年底減少18%。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英國公投脫離歐盟之後，人民幣匯率波動加劇，導致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產生匯兌虧損港幣1.2億元。本集團管理層已制定方案並將通過調整借貸貨幣結構及利用合適的對沖工具作匯率風險管理，減少人民幣波動所帶來的影響。

####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現有可動用現金及備用銀行信貸額度約港幣363億元。本集團與香港及中國大陸多家主要銀行訂立合作協議，為本集團提供信貸融資。本集團定期對現金流的預測作滾動監察，並適時採取相應的融資安排，以確保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營運及拓展業務，提升股東價值。

### 信貸評級

於本期間，三大國際性信貸評級機構標準普爾、穆迪及惠譽分別繼續維持對本公司的BBB、Baa3及BBB投資級別信貸評級。反映了本集團擁有優質的資產、穩健的財務狀況、充足的現金流及優良的信貸比率。本公司獲得三家評級機構的認可，有助本集團進一步開拓不同的融資渠道，藉以優化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及降低融資成本。

### 資產抵押、擔保及或有負債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抵押、擔保及或有負債詳情，請分別參閱綜合財務報告附註17及27。

### 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展望

展望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外部經濟環境將有較多不確定性因素，本集團的經營環境仍會充滿挑戰。儘管如此，中央政府在其第十三個五年計劃中提出發展城鎮化、「互聯網+」及「一帶一路」等舉措對本集團而言均是利好機遇。本集團對前景持積極態度並堅定執行既定戰略，大力推進「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的投資、建設與營運，以及現有物流園區的轉型升級、資源整合，並積極尋找成熟物流資產的收購機會以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物流業務的規模。

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本集團將推進在西安、南寧、廈門等物流節點城市投資建設「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項目，並繼續推動項目地塊土地使用權的獲取工作及開展項目建設的工作。同時，本集團將力爭落實深圳市龍華新區的黎光地塊土地使用權的獲取工作及開展項目建設的前期工作，建築面積達25萬平方米的黎光地塊將被發展為「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的深圳地區節點及用作安置華通源物流中心的部份客戶，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深圳地區的物流市場份額。此外，本集團將推進華南物流園區及西部物流園區在跨境電商等新型業務上持續探索與嘗試。

本集團把握城市發展和更新改造的機遇，透過積極開展行業政策研究，探索梅林關項目地塊土地價值的實現及變現方式，及時實現該地塊的商業價值。受惠於深圳地區的土地價格近年大幅上升，梅林關項目地塊的價值將可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將於年內做好相關的土地整備工作，預期最晚二零一七年產生首期收益。

另一方面，本集團積極推動落實前海項目的土地整備及相關工作，加快推進首期項目用地合同的簽署，預期前海項目價值將得以進一步釋放提升，力爭在年內為股東提供部份先期回報。前海項目依託前海信息產業和「深國際城市綜合物流港」服務網絡，將打造共享互贏的供應鏈系統。目前本集團已與多家知名品牌企業及相關政府部門就前海項目開展多形式戰略合作進行深入研究與洽談。

於本期間，本集團與深圳市政府就深圳外環高速公路深圳段(沿江高速—深汕高速段)(「外環A段」)的投資、建設和管理等事項簽訂了協議並已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截至本報告日期，土地整備、用地手續等工作正在進行，部份合同段亦已開始施工。外環A段是廣東省高速公路網的重要組成部份，綫位優勢明顯。該項目是本集團按照PPP模式進行的收費公路項目，它有效地在基礎設施公益屬性和商業投資合理回報之間達到平衡，實現社會、政府、企業的多贏，並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公路的投資、管理及營運方面的核心優勢。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人力資源

本集團一直堅信優秀人材是企業的最寶貴資產，將人力資源管理戰略作為本集團戰略的一個重要組成部份。

本集團重視吸納和培養人材。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根據發展戰略和業務發展需要，持續引進優秀管理人材和物流專業人材，充實管理團隊和專業人材隊伍，優化人材結構。同時，本集團重視內部人材的培養和使用，不斷從工作表現優良、具有發展潛力的骨幹員工中選拔人材到本集團的重要崗位任職。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6,824名員工(二零一五年：4,991名)。期內，包括董事薪酬的僱員福利開支約為港幣3.9億元(二零一五年：約港幣2.8億元)。

本集團重視員工培訓，鼓勵員工通過培訓持續提升知識、技能和身心健康，打造一支適應本集團業務發展的高質素管理團隊和專業隊伍。本集團於年初制定了年度培訓計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共舉辦了358人次的內部專題課程，內容包括物流互聯網+、大數據管理、國內稅務、財務及人力資源系統、工作心理壓力釋放等；同時亦開辦了由員工主持的講座，鼓勵員工分享工作心得，促進員工之間的關係；此外還大力支持員工參加外界機構舉辦的培訓。

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激勵機制和績效管理體系。員工的薪酬乃根據其崗位價值、能力及工作表現，並參考市場趨勢而釐定。定期對員工的工作表現給予恰當的評價，並將評價結果與薪酬、職位晉升等掛鉤。此外，為配合本集團長遠發展，本集團實施購股權計劃，建立了長效激勵機制，向本公司管理層、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本集團的骨幹員工授予購股權，以激勵員工的工作積極性、留住優秀人材。



致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8至56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綜合損益表、中期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期綜合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 中期綜合資產負債表 — 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b>3,969,786</b>	3,962,495
投資物業	7	<b>82,300</b>	81,450
土地使用權	7	<b>1,820,459</b>	977,827
在建工程	7	<b>911,189</b>	768,314
無形資產	7	<b>22,696,926</b>	23,833,56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	<b>6,566,717</b>	5,673,459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b>267,310</b>	281,325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9	<b>109,000</b>	95,7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b>87,779</b>	89,6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	<b>1,790,491</b>	1,573,271
		<b>38,301,957</b>	37,337,071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	<b>1,358,075</b>	1,398,527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9	<b>1,912,313</b>	1,119,702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12	<b>2,149,205</b>	1,879,161
受限制銀行存款		<b>450,470</b>	288,291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b>1,341,086</b>	2,092,9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6,907,895</b>	13,253,721
		<b>14,119,044</b>	20,032,313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處置組別資產	13	<b>4,546,186</b>	1,628,469
		<b>18,665,230</b>	21,660,782
<b>總資產</b>		<b>56,967,187</b>	58,997,853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及股本溢價	14	<b>8,309,456</b>	7,625,528
其他儲備	15	<b>(647,506)</b>	(118,221)
保留盈餘		<b>10,335,183</b>	10,652,736
		<b>17,997,133</b>	18,160,043
<b>非控制性權益</b>		<b>10,244,915</b>	10,539,424
<b>總權益</b>		<b>28,242,048</b>	28,699,467

## 中期綜合資產負債表 — 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貸款	17	<b>4,550,858</b>	9,161,033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18	<b>145,940</b>	149,5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b>1,921,874</b>	1,998,81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	<b>10,895,472</b>	10,930,123
		<b>17,514,144</b>	22,239,552
<b>流動負債</b>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16	<b>3,780,547</b>	3,613,211
應付稅項		<b>172,907</b>	477,299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18	<b>88,117</b>	90,264
貸款	17	<b>7,168,551</b>	3,876,162
衍生財務工具		<b>873</b>	1,898
		<b>11,210,995</b>	8,058,834
<b>總負債</b>		<b>28,725,139</b>	30,298,386
<b>總權益及負債</b>		<b>56,967,187</b>	58,997,853

第34至56頁的附註為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份。派發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6。

# 中期綜合損益表 — 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收入	6, 20	<b>3,578,014</b>	2,930,596
銷售成本		<b>(2,011,481)</b>	(1,531,164)
<b>毛利</b>		<b>1,566,533</b>	1,399,432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21	<b>(122,287)</b>	683,378
其他收入	22	<b>85,034</b>	61,858
分銷成本		<b>(35,792)</b>	(34,231)
管理費用		<b>(201,214)</b>	(173,805)
<b>經營盈利</b>		<b>1,292,274</b>	1,936,632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		<b>20,417</b>	19,973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8	<b>539,831</b>	487,485
<b>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b>		<b>1,852,522</b>	2,444,090
財務收益	23	<b>136,269</b>	156,828
財務成本	23	<b>(611,737)</b>	(387,268)
財務成本 — 淨額	23	<b>(475,468)</b>	(230,440)
<b>除稅前盈利</b>		<b>1,377,054</b>	2,213,650
所得稅	24	<b>(319,806)</b>	(489,292)
<b>期內純利</b>		<b>1,057,248</b>	1,724,358
<b>應佔：</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632,223</b>	1,368,708
非控制性權益		<b>425,025</b>	355,650
		<b>1,057,248</b>	1,724,358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b> (以每股港幣元計)			
— 基本	25	<b>0.33</b>	0.72
— 攤薄	25	<b>0.33</b>	0.72
<b>股息</b>	26	—	—

第34至56頁的附註為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份。

# 中期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期內純利		<b>1,057,248</b>	1,724,35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虧損)／收益，稅後淨額	15	<b>(85,223)</b>	292,391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稅後淨額	15	—	(337,187)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收益，稅後淨額		<b>1,007</b>	1,36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8	<b>(22,665)</b>	23,560
貨幣匯兌差額		<b>(672,169)</b>	13,793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稅後淨額		<b>(779,050)</b>	(6,07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278,198</b>	1,718,280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103,022</b>	1,363,379
非控制性權益		<b>175,176</b>	354,901
		<b>278,198</b>	1,718,280

第34至56頁的附註為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份。



# 中期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總權益
	股本及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附註15)	保留盈餘	合計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7,522,535	792,092	9,387,468	17,702,095	9,026,150	26,728,245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5,329)	1,368,708	1,363,379	354,901	1,718,280
<b>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的交易</b>						
僱員購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7,054	–	–	7,054	–	7,054
— 僱員服務價值	14,956	–	–	14,956	–	14,956
轉入儲備	–	8,234	(8,234)	–	–	–
二零一四年股息	–	–	(861,325)	(861,325)	–	(861,325)
發行代息股份	53,909	–	–	53,909	–	53,909
附屬公司派發予其非控制性權益 的股息	–	–	–	–	(623,537)	(623,537)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注資	–	–	–	–	22,497	22,497
<b>與擁有人交易總額</b>	<b>75,919</b>	<b>8,234</b>	<b>(869,559)</b>	<b>(785,406)</b>	<b>(601,040)</b>	<b>(1,386,446)</b>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7,598,454	794,997	9,886,617	18,280,068	8,780,011	27,060,079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b>7,625,528</b>	<b>(118,221)</b>	<b>10,652,736</b>	<b>18,160,043</b>	<b>10,539,424</b>	<b>28,699,467</b>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529,201)	632,223	103,022	175,176	278,198
<b>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的交易</b>						
僱員購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附註14)	9,984	–	–	9,984	–	9,984
— 僱員服務價值(附註14)	11,792	–	–	11,792	–	11,792
轉出儲備	–	(84)	84	–	–	–
二零一五年股息(附註26)	–	–	(949,860)	(949,860)	–	(949,860)
發行代息股份(附註26)	662,152	–	–	662,152	–	662,152
附屬公司派發予其非控制性權益 的股息	–	–	–	–	(488,922)	(488,922)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注資	–	–	–	–	19,237	19,237
<b>與擁有人交易總額</b>	<b>683,928</b>	<b>(84)</b>	<b>(949,776)</b>	<b>(265,932)</b>	<b>(469,685)</b>	<b>(735,617)</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b>8,309,456</b>	<b>(647,506)</b>	<b>10,335,183</b>	<b>17,997,133</b>	<b>10,244,915</b>	<b>28,242,048</b>

第34至56頁的附註為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份。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b>營運活動的現金流量</b>			
營運產生的現金		<b>1,736,059</b>	1,860,321
已付利息		<b>(228,201)</b>	(274,915)
已付所得稅		<b>(439,110)</b>	(281,190)
<b>營運活動產生的淨現金</b>		<b>1,068,748</b>	1,304,216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在建工程、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b>(970,741)</b>	(814,142)
預付土地使用權款項		<b>(3,090,570)</b>	(1,532,880)
預付購置辦公樓款項		<b>(1,245,941)</b>	–
處置梅觀高速免費路段有關資產支付稅款淨額		–	(529,934)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稅後淨額		<b>3,841</b>	748,751
購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b>(963,992)</b>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減少		<b>751,825</b>	–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b>(63,815)</b>	363,039
<b>投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b>		<b>(5,579,393)</b>	(1,765,166)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借貸所得款項		<b>253,252</b>	1,451,173
償還貸款	17	<b>(1,343,123)</b>	(744,838)
向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股東派發股息		<b>(776,630)</b>	(1,078,696)
融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b>29,203</b>	283,948
<b>融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b>		<b>(1,837,298)</b>	(88,413)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減少</b>		<b>(6,347,943)</b>	(549,363)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3,253,721</b>	7,161,184
匯兌收益/(虧損)		<b>2,117</b>	(85)
<b>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6,907,895</b>	6,611,736

##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非現金交易為發行代息股份(附註26)。

第34至56頁的附註為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份。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1. 一般資料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如下：

- 收費公路；及
- 物流業務。

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經營活動。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註冊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Ultrarich」)直接持有共866,476,843股本公司的普通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約44.26%。由於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投資控股」)持有Ultrarich 100%權益，其被視為擁有Ultrarich所持有的本公司44.26%的權益，並且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東。深圳投資控股受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市國資委」)監督管理的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深圳市國資委藉所持有的表決權有實際能力主導本公司相關活動，乃本公司的實際控制方。

除另有註明外，本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幣(「港幣」)列報。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獲授權刊發及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但未經審核。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本公司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27頁。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中期財務資料應結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二零一五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會計政策

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二零一五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並已詳載於該等報表，惟預期於二零一六年財務報表中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

中期所得稅費用計提時所採用的稅率為適用於預計年度總收益的所得稅率。

- (a) 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首次強制應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b) 已頒佈且與本集團相關但尚未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生效且並未提早採納之新訂與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本集團正在評估新訂與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的影響。

### 4. 估計

在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須作判斷、估計及假設從而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資產和負債、及收入與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不盡相同。

於編製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而作出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穩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該等二零一五財務報表內所採用的一致。

####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之攤銷之會計估計變更

本公司董事對預計車流量進行定期評估。如總預計交通流量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時，本集團會委任獨立專業交通顧問進行獨立而專業的研究並依此做出恰當調整。於二零一五年年底，本集團委任獨立專業交通顧問對南光高速公路、鹽壩高速公路、鹽排高速公路及清連高速公路的未來總交通流量進行重新評估。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經修訂後的總預測交通流量按照未來適用法對相關的特許經營無形資產單位攤銷額進行調整。該會計估計變更導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減少約港幣7,237,000元，並將對本集團未來攤銷金額產生影響。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5. 財務風險管理

###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

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二零一五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自去年年結日後，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並無重大的變動。

### 5.2 流動性風險

與年末相比，財務負債的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 5.3 公允值的估計

下表是根據估值方法，分析財務工具之公允值，不同層次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
- 除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可直接(即如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衍生)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第二層)。
- 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層)。

下表呈報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允值計量的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負債：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b>資產</b>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688,109	1,224,204	–	1,912,313
<b>負債</b>				
衍生財務工具	–	873	–	873

下表呈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量的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負債：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b>資產</b>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821,123	298,579	59,716	1,179,418
<b>負債</b>				
衍生財務工具	–	1,898	–	1,898

於本期間，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4 用於釐定第二層公允值的估值技術

第二層交易對沖衍生工具包含利率掉期合約。利率掉期合約以可觀察的收益曲線得出遠期利率並按公允值計值。

### 5.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

非流動貸款的公允值如下：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貸款	<b>4,657,204</b>	9,285,413

下列財務資產及負債於短期內到期，故其公允值與其各自賬面值相近：

-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 流動貸款

##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為兩項主要業務分部：

- 收費公路；及
- 物流業務。

集團總部業務包括企業管理的職能，以及本集團的投資與融資活動。

主要經營決策者明確為董事會，董事會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按照此報告以決定營運分部。

收費公路包括開發、營運及管理收費公路；物流業務包括：(i) 物流園，主要為物流中心的建設、營運及管理；(ii) 物流服務，包括為客戶提供第三方物流及物流信息服務；及(iii) 港口，包括建設、經營及管理位於南京西壩港區碼頭及物流中心。

董事會以計量期內純利作為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6. 分部資料(續)

列報給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費公路	物流業務			集團總部	合計	
		物流園	物流服務	港口			小計
收入	2,801,650 <sup>(a)</sup>	238,105	447,685	90,574	776,364	-	3,578,014
經營盈利/(虧損)	1,353,922	90,017	10,341	37,974	138,332	(199,980)	1,292,274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虧損)	14,199	8,015	(29)	-	7,986	(1,768)	20,417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101,246	-	2,136	-	2,136	436,449	539,831
財務收益	62,044	728	3,844	273	4,845	69,380	136,269
財務成本	(473,232)	(4,447)	(242)	(3,415)	(8,104)	(130,401)	(611,737)
除稅前盈利	1,058,179	94,313	16,050	34,832	145,195	173,680	1,377,054
所得稅	(243,330)	(22,009)	(2,436)	(3,881)	(28,326)	(48,150)	(319,806)
期內純利	814,849	72,304	13,614	30,951	116,869	125,530	1,057,248
非控制性權益	(420,633)	4,729	(1,249)	(8,992)	(5,512)	1,120	(425,02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394,216	77,033	12,365	21,959	111,357	126,650	632,223
折舊與攤銷	737,398	33,307	3,104	24,572	60,983	17,153	815,534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之增加	69,888	908,249	9,048	67,873	985,170	67,656	1,122,714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增加	787,673	-	-	-	-	-	787,673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費公路	物流業務			集團總部	合計	
		物流園	物流服務	港口			小計
收入	2,154,256 <sup>(a)</sup>	318,793	361,530	96,017	776,340	-	2,930,596
經營盈利	1,103,291	123,713	13,646	41,604	178,963	654,378	1,936,632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	8,542	10,530	901	-	11,431	-	19,973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159,383	-	1,501	-	1,501	326,601	487,485
財務收益	101,843	2,132	1,052	251	3,435	51,550	156,828
財務成本	(300,548)	(6,732)	(40)	(5,225)	(11,997)	(74,723)	(387,268)
除稅前盈利	1,072,511	129,643	17,060	36,630	183,333	957,806	2,213,650
所得稅	(226,501)	(26,392)	(3,090)	(4,084)	(33,566)	(229,225)	(489,292)
期內純利	846,010	103,251	13,970	32,546	149,767	728,581	1,724,358
非控制性權益	(341,668)	(3,806)	(1,466)	(9,763)	(15,035)	1,053	(355,65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盈利	504,342	99,445	12,504	22,783	134,732	729,634	1,368,708
折舊與攤銷	539,844	45,368	4,572	21,964	71,904	11,756	623,504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土地 使用權及無形資產 之增加	63,960	130,191	7,214	105,466	242,871	13,002	319,833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 增加	-	2,625	-	-	2,625	-	2,625

(a) 於本期間，收費公路收入包括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服務收入港幣37,268,000元(二零一五年中期：港幣515,000元)。

(b) 本集團有許多客戶，並無任何客戶貢獻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c) 所有收入產生自位於中國的外部客戶。除財務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位於其他國家及地區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值並不重大。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7. 資本性開支

	無形資產	投資物業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土地使用權	在建工程
<b>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賬面淨值	23,833,564	81,450	3,962,495	977,827	768,314
公允值收益	-	850	-	-	-
由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	-	-	203,568	-
由存貨轉入	-	-	-	73,920	-
增添	38,453	-	246,255	603,293	234,713
處置	-	-	(1,326)	-	-
轉移	5,921	-	25,265	-	(31,186)
滙兌差額	(547,871)	-	(88,249)	(23,008)	(17,962)
轉至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處置組別資產	-	-	(7,402)	-	(38,255)
其他減少	-	-	-	-	(4,435)
折舊／攤銷	(633,141)	-	(167,252)	(15,141)	-
<b>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b>	<b>22,696,926</b>	<b>82,300</b>	<b>3,969,786</b>	<b>1,820,459</b>	<b>911,189</b>
<b>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賬面淨值	21,066,291	81,240	4,085,841	1,038,290	442,257
公允值收益	-	20	-	-	-
由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	-	-	36,245	-
增添	516	-	142,875	31,612	144,830
處置	(5,360)	-	(6,506)	-	-
轉移	-	-	182,333	(55,180)	(182,333)
滙兌差額	1,511	-	88	267	172
折舊／攤銷	(449,673)	-	(160,839)	(12,992)	-
<b>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b>	<b>20,613,285</b>	<b>81,260</b>	<b>4,243,792</b>	<b>1,038,242</b>	<b>404,926</b>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為本集團獲中國當地有關政府部門授予對各收費公路之收費經營權。各收費公路之收費經營權的剩餘期限為六至十九年。根據有關政府批准文檔及有關法規，本集團負責對有關收費公路的建設及有關設備設施的採購，並在經營期內負責對公路的經營及管理、維護及大修保養。於經營期限內所取得及應收的路費收入歸屬本集團。於該等公路之收費經營權期滿後，有關公路資產需無償歸還當地政府。根據有關法規，有關收費經營權期限一般不能延期，且本集團不存在撤銷選擇權。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期初	5,673,459	5,845,699
增加	81,356	2,625
由其他長期資產轉入	706,317	–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539,831	487,48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2,665)	23,560
已收股息	(259,203)	(211,957)
匯兌差額	(152,378)	1,416
期末	6,566,717	6,148,828

餘額組成如下：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除商譽外，應佔資產淨值	5,575,607	4,660,392
收購產生的商譽	991,110	1,013,067
	6,566,717	5,673,459

經本公司董事的評估，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需確認任何商譽減值虧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9.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期初	1,215,450	1,388,711
增加	963,992	–
公允值淨變動	(113,484)	389,883
出售(附註(a))	–	(509,795)
匯兌差額	(44,645)	174
期末	2,021,313	1,268,973
減：非流動部份	(109,000)	(100,200)
流動部份	1,912,313	1,168,773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9.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續)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均以人民幣計值包括以下：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中國上市之證券，按公允值(附註(a)及附註5.3)	<b>688,109</b>	821,123
非上市高息產品，按公允值(附註(b)及附註5.3)	<b>1,224,204</b>	298,579
非上市權益投資：		
按公允值(附註5.3)	—	59,716
按成本扣除減值		
— 成本(附註(c))	<b>133,095</b>	60,127
— 減值撥備	<b>(24,095)</b>	(24,095)
	<b>109,000</b>	36,032
	<b>109,000</b>	95,748
	<b>2,021,313</b>	1,215,450

(a)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按市場價格計量的上市權益投資為2.48%(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8%)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南玻集團」)權益。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出售南玻集團股份(二零一五年中期：出售南玻集團股份錄得收益約港幣689,165,000元)。

(b) 金額乃指本集團投資於中國有優良評級的基金管理公司發行的若干結構性高息產品。

(c) 本集團持有的非上市權益投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

###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為預付購置辦公樓款項、土地使用權、其他長期應收款及墊付予非控制性權益。

### 11. 存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存貨主要包括待售的已完工物業港幣352,533,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51,320,000元)及發展中物業港幣926,499,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67,871,000元)，並位於中國。

## 12.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應收款(附註(a))	1,260,799	1,066,747
減：減值撥備	(3,466)	(3,550)
業務應收款 — 淨額	1,257,333	1,063,197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附註(b))	891,872	815,964
	<b>2,149,205</b>	<b>1,879,161</b>

- (a) 本集團於中國的高速公路已實施聯網統一路費收取政策，收費公路的路費收入結算期通常為一個月以內。除路費收入外，業務應收款之信貸期通常由30日至120日。本集團根據收入確認日期以分析業務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90日	615,366	485,916
91-180日	69,802	17,579
181-365日	37,883	47,163
365日以上(i)	537,748	516,089
	<b>1,260,799</b>	<b>1,066,747</b>

- (i) 業務應收款賬齡在365日以上的賬款，其中合共港幣503,181,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92,750,000元)為深圳市交通運輸委員會(「深圳市運輸委員會」)就委託本集團管理建設若干公路建設項目產生的款項及應收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項目(「沿江項目」)的委託建設管理服務的款項。
- (b) 金額主要包括(i)港幣264,547,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89,163,000元)為預付土地使用權的款項；(ii)港幣48,371,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615,000元)為預付工程款；及(iii)港幣63,029,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3,368,000元)為應收深圳市人民政府關於梅觀高速免費路段相關的補償款。應收深圳市人民政府關於梅觀高速免費路段相關的補償款是按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頒佈的基準貸款利率計息，於本期間，有關利息收入確認為港幣1,188,000元(二零一五年中期：港幣81,523,000元)。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13.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處置組別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本集團附屬公司深圳市深國際聯合置地有限公司(「聯合置地公司」)與深圳市規劃和國土資源委員會龍華管理局訂立土地出讓合同(「土地出讓合同」)以總地價人民幣3,566,700,000元(相等於港幣4,158,447,000元)獲取位於深圳市梅林關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依據土地出讓合同，聯合置地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前支付30%之總地價款，而餘下地價款亦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以前繳納。於上述交易前，本集團擁有相關土地使用權用於經營物流業務。本公司董事通過計劃擬於一年之內出售不少於50%的聯合置地公司股權予第三方房地產開發公司，據此，一組處置組別主要包括地價預付款港幣4,158,447,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77,929,000元)、原土地使用權賬面值港幣51,47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2,728,000元)及附著物業及裝置港幣298,01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7,812,000元)被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 14. 股本及股本溢價

	已發行股數(股)	普通股股本	股本溢價	合計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891,942,887	1,891,942	5,630,593	7,522,535
僱員購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108,663	1,109	5,945	7,054
— 僱員服務價值	—	—	14,956	14,956
發行代息股份	3,906,050	3,906	50,003	53,909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896,957,600	1,896,957	5,701,497	7,598,45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b>1,899,019,417</b>	<b>1,899,019</b>	<b>5,726,509</b>	<b>7,625,528</b>
僱員購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b>960,000</b>	<b>960</b>	<b>9,024</b>	<b>9,984</b>
— 僱員服務價值	—	—	<b>11,792</b>	<b>11,792</b>
發行代息股份(附註26)	<b>57,517,897</b>	<b>57,518</b>	<b>604,634</b>	<b>662,152</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b>1,957,497,314</b>	<b>1,957,497</b>	<b>6,351,959</b>	<b>8,309,456</b>

#### (a) 法定及已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普通股的法定數目總額為30億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億股)，每股面值港幣1.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港幣1.00元)，所有已發行股份已全數繳足。

## 14. 股本及股本溢價 (續)

### (b) 購股權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及其有關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位)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位)
期初	10.40	31,780	9.56	39,797
已授予	11.592	7,420	–	–
已註銷	10.4	(1,450)	10.40	(200)
已行使	10.4	(960)	6.36	(1,109)
期末	10.64	36,790	9.65	38,488

於期／年末未行使購股權之到期日及其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每股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千位)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附註(i))	10.40	29,370	31,780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附註(ii))	11.592	7,420	–
		36,790	31,780

- (i)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行使價為每股港幣 10.40 元的 32,880,000 份購股權(「2014 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之部份董事及本集團個別的僱員。於本期間，1,450,000 份(二零一五年中期：200,000 份)2014 購股權被註銷及 960,000 份(二零一五年中期：無)2014 購股權被行使。
- (i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行使價為每股港幣 11.592 元的 7,420,000 份購股權(「2016 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之部份董事及本集團個別的僱員。2016 購股權之行使價相等於股份於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已授予購股權中的 40% 即時歸屬；另外已授予購股權中的 30% 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九日歸屬；餘下 30% 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歸屬。惟上述將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歸屬的購股權仍受到相關承授人的個人工作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達到指定目標等條件所規限。

2016 購股權之公允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型釐定，為每股購股權港幣 2.09 元。模型之重要數值為於授予日期之股價為每股港幣 11.42 元、上文所述行使價、波幅 37.743%、股息率 4.38%、預期購股權年期 2.6 年及年度無風險利率 0.575%。按照持續複合股份回報的標準偏差而量度的波動幅度，是根據過往 1 年每日股價的統計分析而計算的。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15. 其他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儲備基金	資本儲備	商譽儲備	對沖儲備	合併儲備	重估盈餘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撥入盈餘	合計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51,424	2,007,792	59,723	(159,583)	(4,405)	(4,082,110)	507,216	(13,227)	1,612,257	13,005	792,092
由保留盈餘轉入	-	8,234	-	-	-	-	-	-	-	-	8,234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價值收益， 稅後淨額	292,391	-	-	-	-	-	-	-	-	-	292,391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價值收益 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稅後淨額	(337,187)	-	-	-	-	-	-	-	-	-	(337,187)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價值收益，稅後淨額	-	-	-	-	1,365	-	-	-	-	-	1,36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23,560	-	-	23,560
貨幣匯兌差額	161	-	-	-	-	-	-	-	14,381	-	14,54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806,789	2,016,026	59,723	(159,583)	(3,040)	(4,082,110)	507,216	10,333	1,626,638	13,005	794,997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63,645	2,079,630	59,723	(159,583)	(1,483)	(4,082,110)	507,216	16,201	885,535	13,005	(118,221)
撥回至保留盈餘	-	(84)	-	-	-	-	-	-	-	-	(84)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價值虧損， 稅後淨額	(85,223)	-	-	-	-	-	-	-	-	-	(85,223)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價值收益，稅後淨額	-	-	-	-	1,007	-	-	-	-	-	1,007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22,665)	-	-	(22,665)
貨幣匯兌差額	(14,905)	-	-	-	-	-	-	-	(407,415)	-	(422,32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463,517	2,079,546	59,723	(159,583)	(476)	(4,082,110)	507,216	(6,464)	478,120	13,005	(647,506)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16.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應付款(附註(a))	<b>147,099</b>	140,536
工程應付款	<b>963,760</b>	949,885
聯營公司墊付款(附註(b))	<b>90,375</b>	89,434
南光高速、鹽排高速、鹽壩高速和龍大高速免費路段政府補償 相關的款項	<b>839,415</b>	1,054,635
其他應付款、預提費用及遞延收益(附註(c))	<b>1,739,898</b>	1,378,721
	<b>3,780,547</b>	3,613,211

(a) 業務應付款的賬齡如下：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90日	<b>144,480</b>	138,164
91-180日	<b>1,882</b>	1,375
181-365日	<b>737</b>	744
365日以上	-	253
	<b>147,099</b>	140,536

(b) 墊付款是免息、無抵押及於要求時即時償還。

(c) 其他應付款、預提費用及遞延收益主要包含應付委託服務成本港幣183,951,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88,433,000元)、應付利息費用港幣214,763,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60,008,000元)、僱員福利開支港幣84,323,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52,936,000元)、預收開發物業銷售款港幣251,518,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7,728,000元)及一年內到期的遞延收益港幣9,21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91,000元)。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17. 貸款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非流動</b>		
銀行貸款(附註(b))	4,265,293	4,676,188
其他長期貸款	–	584,862
中期票據	2,210,366	2,262,903
優先票據	2,341,903	2,335,733
企業債券(附註(c))	2,676,847	2,741,667
	<b>11,494,409</b>	12,601,353
減：流動部份	<b>(6,943,551)</b>	(3,440,320)
	<b>4,550,858</b>	9,161,033
<b>流動</b>		
銀行貸款	1,913,867	1,881,659
其他貸款	–	203,034
優先票據	2,341,903	–
中期票據	1,163,921	–
企業債券	1,748,860	1,791,469
	<b>7,168,551</b>	3,876,162
<b>總貸款</b>	<b>11,719,409</b>	13,037,195

貸款變動情況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於一月一日期初結餘	13,037,195	15,747,445
增加	262,304	1,477,862
償還	(1,343,123)	(744,838)
滙兌差額	(236,967)	1,562
於六月三十日期末結餘	<b>11,719,409</b>	16,482,031

## 17. 貸款(續)

(a) 本集團有下列備用銀行信貸額度：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浮息		
— 一年內到期	<b>8,081,148</b>	21,821,736
— 一年以上到期	<b>19,549,018</b>	5,536,173
	<b>27,630,166</b>	27,357,909

(b) 銀行貸款港幣2,252,331,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366,445,000元)以清連高速公路的收費經營權作抵押，其中港幣115,658,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8,476,000元)為非流動銀行貸款的流動部份。

(c) 深圳高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及二零一一年八月分別發行面值人民幣8億元(「企業債券A」)及人民幣15億元的企業債券，企業債券A之本金及利息由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額條件不可撤銷連帶責任保證擔保，深圳高速以其持有深圳市梅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之100%權益提供反擔保。

## 18.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期初賬面淨值	<b>239,841</b>	299,116
在損益表確認：		
新增	<b>16,323</b>	16,165
因貨幣的時間價值而增加(附註23)	<b>3,103</b>	5,310
支付	<b>(19,505)</b>	(20,168)
匯兌差額	<b>(5,705)</b>	40
期末賬面淨值	<b>234,057</b>	300,463
減：流動部份	<b>(88,117)</b>	(188,084)
非流動部份	<b>145,940</b>	112,379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19.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南光高速、鹽排高速、鹽壩高速和龍大高速免費路段政府補償 相關的款項(附註(a))	<b>10,304,749</b>	10,594,127
遞延收益(附註(b))	<b>590,723</b>	335,996
	<b>10,895,472</b>	10,930,123

- (a)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該金額主要為與南光高速、鹽排高速、鹽壩高速和龍大高速深圳段調整收費和補償相關的款項。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深圳高速及深圳龍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龍大公司」，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與深圳市運輸委員會簽署有關南光高速、鹽排高速、鹽壩高速及龍大高速的調整收費和補償協議(「調整協議」)。據此，南光高速、鹽排高速和鹽壩高速(由深圳高速經營)及龍大深圳段(即由龍大高速起點至南光高速匝道接入處，共計23.8公里的路段並由龍大公司經營)(「四條公路」)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七日零時起，分兩階段實施免費通行，深圳市運輸委員會根據相應的調整方式以現金方式進行補償。於第一階段，本集團保留四條公路收費權並繼續承擔管理和養護責任，深圳市運輸委員會向本集團採購該等路段的通行服務並就所免除的路費收入給予相應補償。於第二階段，將在第一階段屆滿前十個月內，由深圳市運輸委員會根據不同情況選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零時起採用方式一或方式二執行：若採用方式一，則繼續沿用第一階段的方式實施免費通行；若採用方式二，深圳市運輸委員會將提前收回四條公路剩餘的收費公路權益並就此給予相應的補償，本集團將不再擁有四條公路的收費公路權益，亦不再承擔相應的管理和養護責任。

於第一階段，各方將共同委託深圳市城市交通規劃設計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對各年度的實際路費收入按照調整協議約定的方式進行核算。倘經核算的實際路費收入與調整協議中相應年度的預測路費收入之間的差額低於或等於預測路費收入3%的部份，深圳市運輸委員應付的補償不予調整。倘差額超過預測路費收入3%的部分，深圳市運輸委員應付的補償予以上調或下調(視乎實際情況而定)。

深圳市運輸委員應付給本集團補償金額(不包括有關稅費的補償額)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一日起計息，深圳市運輸委員應付給本集團的額外利息是為反映補償金額自估值基準日至實際支付日之間的時間價值，適用利率為同期人民銀行頒佈的貸款基準利率4.35%至4.75%。

## 19. 其他非流動負債(續)

### (a) (續)

政府補償款項包含未確認融資費用，將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間進行攤銷計入損益表中「財務成本」。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利息成本為港幣273,837,000元(二零一五年中期：無)(附註2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本集團已收到首筆由深圳市運輸委員會支付的相關補償款港幣11,599,650,000元，其中港幣839,415,000元(附註16)與四條公路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及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路費收入相關(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54,635,000元)。

- (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遞延收益包括政府為補貼本集團開發、營運及設置若干綜合物流港而授予的政府補助港幣342,238,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9,868,000元)，其對應的一年內到期的遞延收益港幣9,21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91,000元)已包括於附註16。

## 20.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收費公路		
— 路費收入	<b>2,498,611</b>	2,097,029
— 委託建設管理服務及工程諮詢服務收入	<b>265,771</b>	56,712
— 特許經營安排之建造服務收入	<b>37,268</b>	515
	<b>2,801,650</b>	2,154,256
物流業務		
— 物流園	<b>238,105</b>	318,793
— 物流服務	<b>447,685</b>	361,530
— 港口	<b>90,574</b>	96,017
	<b>776,364</b>	776,340
	<b>3,578,014</b>	2,930,596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21.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稅項支出)/收益(附註(a))	<b>(125,518)</b>	689,1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b>(1,598)</b>	(2,777)
處置無形資產之虧損	—	(3,030)
其他	<b>4,829</b>	20
	<b>(122,287)</b>	683,378

- (a) 於本期間，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稅項支出與以前年度出售南玻集團股份涉及的營業稅及附加稅有關。

### 22.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息收入	<b>63,589</b>	53,975
租賃收入	<b>4,543</b>	2,770
政府補貼	<b>9,988</b>	1,165
其他	<b>6,914</b>	3,948
	<b>85,034</b>	61,858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23. 財務收益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b>財務收益</b>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6,392	75,305
其他應收款利息收入	7,383	81,523
其他利息收入	2,494	—
財務收益總額	136,269	156,828
<b>財務成本</b>		
利息費用		
— 銀行貸款	98,246	192,199
— 中期票據	56,103	35,468
— 企業債券	79,808	114,414
— 優先票據	51,864	51,851
— 其他利息成本(附註18)	3,103	5,310
— 財務負債利息成本(附註19)	273,837	—
由貸款直接產生的匯兌淨虧損	119,713	3,220
減：合資格資產資本化財務成本	(70,937)	(15,194)
財務成本總額	611,737	387,268
財務成本淨額	475,468	230,440

### 24. 所得稅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香港以外地區之應課稅盈利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現有之有關法規、詮釋及守則為基準，按有關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根據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按本期間其應課稅盈利及各自適用之稅率25%(二零一五年中期：25%)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21,286	455,358
遞延所得稅	(1,480)	33,934
	319,806	489,292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25.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b>632,223</b>	1,368,70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b>1,901,787</b>	1,892,613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幣元)	<b>0.33</b>	0.72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指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轉換後，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而計算得出。本公司有一類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購股權，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確定按公允值(確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b>632,223</b>	1,368,708
用以確定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b>632,223</b>	1,368,70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b>1,901,787</b>	1,892,613
調整 — 購股權(千位)	<b>3,743</b>	7,19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b>1,905,530</b>	1,899,805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幣元)	<b>0.33</b>	0.72

### 26.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中期：無)。二零一五年度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的末期股息港幣949,860,000元(每股普通股港幣0.5元)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份支付。按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的代息股份計劃，57,517,897股新股以每股約港幣11.512元的價格發行，共計港幣662,152,000元，而其餘股息共計港幣287,708,000元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份以現金支付。

## 27. 擔保及或有項目

除下面所載外，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本集團的擔保及或有項目並無重大變動。

深圳高速就其工程委託管理業務分別向深圳市運輸委員會、深圳市交通公用基礎設施建設中心及深圳市龍華新區建設服務管理中心提供港幣 17,489,000 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7,915,000 元)、港幣 2,332,000 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2,389,000 元)及港幣 71,264,000 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73,001,000 元)的不可撤銷履約銀行保函。

深圳高速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顧問公司」)接受外部人士委託經營業務，如項目工程、建設、製作項目、設計、測試及檢驗。按照相關的委託合同，顧問公司向委託方提供不可撤銷履約銀行保函約港幣 120,535,000 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07,419,000 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深圳高速就銀行給予物業買家之房屋貸款向銀行提供約港幣 74,432,000 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階段性連帶責任保證擔保。根據擔保條款，倘該等買家拖欠按揭款項，深圳高速有責任償付欠付的按揭貸款以及拖欠款項之買家欠付銀行的任何應計利息及罰款。深圳高速隨後可接收有關物業的合法所有權。深圳高速的擔保期由銀行授出有關按揭貸款當日開始截至物業買家取得個別物業所有權證後屆滿。本集團董事認為，倘拖欠款項，有關物業的可變現淨值足以償付尚未償還的按揭貸款連同任何應計利息及罰款，故未就該等擔保作出撥備。

聯合置地公司與深圳市規劃和國土資源委員會龍華管理局簽署相關土地出讓協議並實施梅林關城市更新項目。根據有關項目合同約定，聯合置地公司已向深圳市龍華新區城市建設局提供港幣 53,865,000 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55,177,000 元)不可撤銷履約銀行保函。

## 28. 承擔

除已於本中期財務資料披露之外，本集團有以下未計入之資本性開支承擔：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本承擔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特許經營無形資產		
— 已簽約但未撥備	<b>675,381</b>	3,762,844
投資承擔		
— 已簽約但未撥備	<b>3,629,648</b>	125,161
	<b>4,305,029</b>	3,888,005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 29. 關聯方交易

如附註1所述，本公司的實際控制方為深圳市國資委。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在其日常交易中與若干國有企業之間存在重大交易。其中包括但不限於(1)因特許經營項目及在建工程與中國國有企業發生資本支出及應付在建工程款及保證金、(2)商品購買，包括使用公共設施；及(3)銀行存款及貸款。這些交易按與第三方交易可比的條款或相關政府部門制定的國家標準進行且已反映在本中期財務資料中。

管理層相信與關聯方交易相關有價值的重要信息已充分披露。

除本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附註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及金額外，本期間與關聯方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 (a) 深圳高速為沿江項目的建造、經營及維修提供工程管理服務。沿江項目為深圳投資控股全資持有的深圳市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沿江公司」)所擁有。深圳高速收取的工程管理服務費收入是按投資概算的1.5%計算。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深圳高速與沿江公司簽訂的委託建設管理合同正式確定該等條款。於本期間，深圳高速確認該工程管理服務收入為人民幣5,244,000元(港幣6,215,000元)(二零一五年中期：人民幣16,301,000元(港幣20,323,000元))。

此外，依據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份深圳高速與沿江公司補簽的營運委託管理服務協議，於本期間，深圳高速確認委託管理收入為人民幣42,453,000元(港幣50,318,000元)(二零一五年中期：無)。

- (b)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七日，本公司與深圳市農科集團有限公司(「深圳農科」，為深圳市國資委的間接附屬公司)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以人民幣11.68億元(約港幣13.62億元)的現金代價同意購置而深圳農科同意(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深業中城有限公司)出售一棟辦公物業，作為本集團於深圳的總部辦公樓。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支付人民幣1,051,200,000元(港幣1,245,941,000元)為部分物業款項。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彼等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載列於下表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 普通股數目	身份	權益性質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數目 的百分比
高 雷	135,646	實益擁有人	個人	0.01%
劉 軍	900,000	實益擁有人	個人	0.05%
李魯寧	135,646	實益擁有人	個人	0.01%

除上文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其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標準守則彼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於本公司及任何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曾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已屆滿計劃」)，有效期由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止十年。於已屆滿計劃期滿後，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採納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有效期由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起計十年。

已屆滿計劃及新計劃設立的目的是嘉許、推動及鼓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的合資格參與該等計劃的人士包括(a)本集團的任何全職僱員；(b)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c)本公司的任何主要股東。

## 其他資料

下表載列根據已屆滿計劃及新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本期間內變動的詳情(附註1)：

參與人士的姓名及類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行使價 (附註6) 港幣元	非上市購股權數目(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					本公司的股份價格 (附註7)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本期間內授出	本期間內行使	本期間內註銷/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 港幣元	於購股權行使日期 港幣元
<b>董事</b>										
高雷先生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註2, 8)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10.40	1,400,000	-	-	-	1,400,000	9.700	不適用
李海濤先生 (附註3)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4, 9)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11.592	-	410,000	-	-	410,000	11.660	不適用
李景奇先生 (附註5)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註2, 8)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10.40	1,330,000	-	-	-	1,330,000	9.700	不適用
鍾珊群先生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註2, 8)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10.40	1,050,000	-	-	-	1,050,000	9.700	不適用
劉軍先生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註2, 8)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10.40	1,050,000	-	-	-	1,050,000	9.700	不適用
李魯寧先生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註2, 8)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10.40	1,050,000	-	-	-	1,050,000	9.700	不適用
				5,880,000	410,000	-	-	6,290,000		
<b>其他僱員</b>										
合計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註2, 8)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10.40	25,900,000	-	960,000	1,450,000	23,490,000	9.700	11.94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4, 9)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11.592	-	7,010,000	-	-	7,010,000	11.660	不適用
				25,900,000	7,010,000	960,000	1,450,000	30,500,000		
				31,780,000	7,420,000	960,000	1,450,000	36,790,000		

附註：

- (1) 由於本公司每1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股份，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港幣1.00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三日生效，根據已屆滿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包括購股權行使價、數目及股份價格）乃根據股份合併生效後的資料所載列。
- (2) 此等所授出購股權的40%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歸屬；另外30%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九日歸屬；而其餘30%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歸屬，惟上述將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歸屬的購股權仍受到相關承授人的個人工作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達到指定目標等條件所規限。
- (3) 李海濤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
- (4) 此等所授出購股權的40%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即時歸屬；另外30%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九日歸屬；而其餘30%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歸屬，惟上述將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歸屬的購股權仍受到相關承授人的個人工作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達到指定目標等條件所規限。
- (5) 李景奇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的職務。
- (6) 如進行供股、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有任何類似的變動，購股權的行使價可予調整。
- (7) 所披露的購股權授出日期的本公司股份價格，為其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而所披露的購股權行使日期的本公司股份價格，則為於緊接所披露類別的購股權獲行使當日前一日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 (8) 根據已屆滿計劃授出。
- (9) 根據新計劃授出。

本集團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規定，於本期間內，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計提購股權成本約港幣11,792,000元，並已於中期綜合損益表中確認。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將因而發行的股份按股份面值記錄為新增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逾股份面值的款額，本公司將其記錄於股份溢價賬中。於行使期屆滿前失效或作廢的購股權，將從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中刪除。

就估算本公司於本期間內向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所採用的模式及重要假設的詳情，請見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4。該購股權定價模式須視乎若干主觀的假設數據。任何主觀假設數據倘出現任何變動均會對購股權之公允價值的估算造成重大影響。

## 其他資料

###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336 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各主要股東(不包括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股東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身份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數目 的百分比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投資控股」) — 附註(1)	866,476,843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4.26%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Ultrarich」) — 附註(2)	866,476,843	實益擁有人	44.26%
陳思廷	3,854,962	實益擁有人	0.20%
	250,688,010 附註(3)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2.81%
賴海民	3,854,962	家族權益	0.20%
	250,688,010 附註(3)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2.81%
好萊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165,192,247	實益擁有人	8.44%
好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85,495,763	實益擁有人	4.37%

附註：

- (1) 由於 Ultrarich 為深圳投資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並持有合共 866,476,843 股本公司股份，深圳投資控股被視作持有 Ultrarich 所持有的 866,476,843 股本公司股份。
- (2) 高雷先生、劉軍先生及李魯寧先生為 Ultrarich 的董事，而 Ultrarich 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
- (3) 由於陳思廷及賴海民分別持有好萊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40% 及 60% 權益，亦分別持有好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40% 及 60% 權益，彼等被視作持有該等公司於上述披露所合共持有的 250,688,010 股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尚有任何本公司主要股東(不包括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336 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

## 其他人士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336 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附註(1)	身份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數目 的百分比
UBS Group AG	23,177,649 (L)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	1.184%
	82,136,909 (L) 附註(2)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196%
	9,041,805 (S) 附註(2)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0.462%
UBS AG	9,585,875 (L)	實益擁有人	0.4897%
	9,022,562 (S)	實益擁有人	0.461%
UB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11,060,568 (L)	實益擁有人	0.565%
UBS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td	568,500 (L)	實益擁有人	0.029%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2,722,990 (L)	實益擁有人	0.1391%
UBS Asset Management Trust Company	46,000 (L)	實益擁有人	0.0023%
UBS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3,413,000 (L)	實益擁有人	0.1744%
UBS Fund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54,686,409 (L)	實益擁有人	2.7937%
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	23,000 (L)	實益擁有人	0.0012%
UBS O'Connor Limited	1,324 (L)	實益擁有人	0.0001%
UBS Securities LLC	19,243 (L)	實益擁有人	0.001%
	19,243 (S)	實益擁有人	0.001%
UBS Financial Services Inc.	10,000 (L)	實益擁有人	0.0005%

附註：

- (1) 字母「L」表示其他人士於該等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字母「S」表示其他人士於該等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淡倉。
- (2) 由於UBS AG, UB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UBS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td,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UBS Asset Management Trust Company, UBS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UBS Fund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 UBS O'Connor Limited, UBS Securities LLC及UBS Financial Services Inc. 均為UBS Group AG的全資附屬公司，UBS Group AG被視作持有該等公司於上述披露所合共持有的82,136,909股本公司好倉股份及9,041,805股本公司淡倉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尚有任何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336 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

## 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

為符合股東最佳利益，董事會致力實行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一個高效率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監控，以及對股東的透明度和問責性。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守則條文規定。

###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當中包括五名執行董事高雷先生、李海濤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獲委任）、鍾珊群先生、劉軍先生及李魯寧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閻峰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源先生、丁迅先生及聶潤榮先生。

於本期間，董事會審議的主要事項包括：

- (1) 審批二零一五年度全年業績及年度分紅；
- (2) 審閱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業績及業務發展情況；
- (3) 審批購置深圳物業作為本集團經營場所事宜；
- (4) 審議本集團投資建設深圳外環高速公路深圳段（沿江高速—深汕高速段）項目事宜的主要交易；
- (5) 審議委聘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核數師事宜；
- (6) 審批本集團受託營運管理廣深沿江高速深圳段一期項目事宜的持續關連交易；
- (7) 審批本集團簽署廣深沿江高速深圳段二期代建補充合同事宜的關連交易；
- (8) 審批委任李海濤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及
- (9) 審批根據上市規則的修訂而對《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書》作出的修訂。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五年成立，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現時成員包括梁銘源先生（主席）、丁迅先生及聶潤榮先生。於制定及採納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時，董事會已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

於本期間，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本公司的核數師（「核數師」）一起討論的主要事項包括：

- (1) 審閱二零一五年度業績的財務報告，並同意財務報告所披露的相關資料已屬完備、準確及中肯並建議董事會通過；
- (2) 審批核數師二零一五年度財務報告的審計酬金；
- (3) 對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進行檢討；
- (4) 審議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等相關程序；
- (5) 審議根據上市規則的修訂而對《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書》作出的修訂，並提呈董事會審批通過；及
- (6) 審議委聘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核數師事宜，並提呈董事會審批通過。

本公司委託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二零一六年度中期財務資料。審核委員會已於董事會審批中期財務資料前與本公司核數師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已載於本報告第27頁。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成立，由三位成員組成，其中兩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丁迅先生(主席)、梁銘源先生及鍾珊群先生。

於本期間，提名委員會審議及討論的主要事項包括：

- (1) 對委任李海濤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作出評估及建議；
- (2) 檢視並確認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3) 檢討董事會架構、組成及多元化；及
- (4) 對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重選連任的董事的工作作出評估及提供推薦建議。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成立，由三位成員組成，其中兩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丁迅先生(主席)、梁銘源先生及高雷先生。

於本期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及討論的主要事項包括：

- (1) 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評價；
- (2) 審批二零一五年度高級管理人員年度獎金的計提；
- (3) 審批本公司與執行董事李海濤先生訂立服務合同；
- (4) 審批本公司與兩位執行董事訂立新服務合同；及
- (5) 審議授予本公司購股權予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委員會

執行董事委員會的成員由董事會委任並由五位執行董事組成，現時成員包括高雷先生、李海濤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獲委任)、鍾珊群先生、劉軍先生及李魯寧先生。

於本期間，執行董事委員會審議及討論的主要事項包括：討論及審議二零一五年度業績、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的業績及業務發展、分紅方案及討論授予購股權予合資格參與人士事宜；審議二零一六年度財務預算方案、銀行貸款融資方案等事宜；以及討論附屬公司的業務發展計劃，資本開支、貸款事宜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人事變動。



## 其他資料

###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出席表

下表列示各董事於本期間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委員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 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高雷先生(主席)	4/4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2/12
李海濤先生 <sup>(1),(2)</sup>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李景奇先生 <sup>(3),(4)</sup>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11
鍾珊群先生	3/4	不適用	2/2	不適用	11/12
劉軍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12
李魯寧先生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12
<b>非執行董事</b>					
閻峰博士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梁銘源先生	4/4	2/2	2/2	2/2	不適用
丁迅先生	4/4	2/2	2/2	2/2	不適用
聶潤榮先生	3/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1) 李海濤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
- (2) 本公司於李海濤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當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曾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執行董事委員會會議。
- (3) 李景奇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
- (4) 本公司於李景奇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前曾召開十一次執行董事委員會會議。

###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就董事及本集團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行為守則」)，該守則的條款較上市規則所載的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嚴謹。相關僱員包括本公司任何因其職務或僱員關係而可能會擁有關於本集團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僱員，又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此等董事或僱員。

根據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的特定查詢，所有董事於本期間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